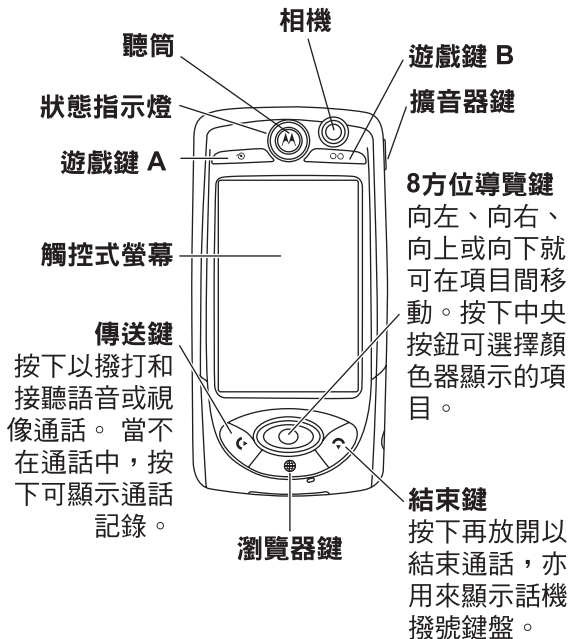


歡迎

本參考手冊說明 A1000 多媒體視像手機的多項功能。



注意：上圖僅供參考，話機外觀以實物為準。本參考手冊僅提供操作之按鍵程序，顯示之圖案與屏幕內容未必與實物完全相同。

移動器材事業部

(852)2506-3888(香港)

www.motorola.com.hk (香港)

摩托羅拉和大寫 M 造型標誌均已向 US Patent & Trademark Office 註冊。所有其他產品或服務名稱均各屬其擁有者之財產。Bluetooth 商標為其所有者所有，Motorola, Inc. 已取得使用授權。

© Motorola, Inc. 2005.

軟體版權公告

本手冊內所說明之摩托羅拉產品，於其半導體記憶體中或其他媒體內，均可能含有屬摩托羅拉版權所有的軟體和其他第三方軟體。依據美國和其他國家之法律條文，摩托羅拉和其他第三方軟體供應商皆擁有該等軟體之專屬權利，例如散佈或重製等。因此，任何未經授權之修改、逆向工程、散佈或重製，不論以何種方式進行，均屬非法行為。此外，購買摩托羅拉的產品僅代表擁有合法的使用許可，並不表示獲得摩托羅拉和其他第三方軟體供應商任何版權、專利或專利應用的所有權。

本公司保留修改產品規格與功能之權利，恕不另行通知。本公司為反映產品功能之修改，盡力定期更新本手冊。如果本手冊版本無法完全反映本產品的重要功能，請不吝告知。

您亦可以在摩托羅拉網站：<http://www.motorola.com.hk> 獲得本手冊的最新版本。

行動電話工具軟體免責聲明

音樂或其他有聲作品，不論來源係光碟 (CD)、MP-3 或其他來源 (「音樂物件」)，均可能已受著作法保護，未經授權而複製具有版權之作品會違反美國及其他國家之著作法。貴用戶保證使用行動電話工具軟體及 / 或摩托羅拉行動電話複製、編輯、播放或使用任何音樂工具未有

觸犯著作法，摩托羅拉對貴用戶之使用行為無須負責。貴用戶有責任就其選擇複製、編輯、播放或使用之音樂工具或其他工具取得任何必需之許可與繳付任何必需之授權費用。即使貴用戶並未從工具之複製或其他使用中獲得金錢或其他商業利益，貴用戶觸犯版權法仍會遭受民事索賠或刑事追訴。本行動電話工具軟體僅供貴用戶私人與非商業目的之使用。

目錄

歡迎	1
安全性和一般資訊	13
開始使用	22
包裝內容	22
關於本手冊	23
選擇性功能	23
選購配件	23
安裝 USIM 卡	23
安裝記憶卡	25
使用電池	26
安裝電池	27
使用旅行充電器為電池充電	28
使用座檯充電器為電池充電	28
啟動和關閉您的視像手機	29
第一次設定您的視像手機	29
撥打和接聽電話	29
撥打電話	30
接聽來電	30
使用您的視像手機	31
視像手機顯示屏幕	31
使用觸控式螢幕控制	32
使用 8 方位導覽鍵	32
使用瀏覽器鍵	32
使用遊戲鍵	33
遊戲鍵 A 和遊戲鍵 B	33
開啟應用程式	33
文件夾	35

切換文件夾	35
將新項目置於文件夾	35
移動項目至另一個文件夾	35
新增、重新命名與刪除文件夾	36
狀態指示器	36
狀態指示燈	39
輸入文字	39
手寫辨識	40
虛擬鍵盤	41
使用 AGPS 定位資訊	41
AGPS 的限制	42
首頁畫面	43
顯示首頁畫面	43
畫面內容	43
個人化首頁畫面	44
通話功能	45
開啟話機應用程式	45
顯示您的電話號碼	46
使用內置揚聲器	46
調整音量	46
撥打語音電話	47
使用按鍵撥號	47
撥打特殊字元	47
撥打儲存的電話號碼	48
重撥未接通的語音通話	48
撥打視像通話	48
撥打視像通話給另一部話機	48
撥打視像通話至電腦	50
使用自動重撥	50
撥緊急求助電話	51

在緊急通話中使用 AGPS	51
撥號	52
傳送等待號碼音	52
接聽來電	53
在語音通話中可使用的功能	54
使話筒靜音	54
保留通話	54
通話轉接	54
在通話中撥打另一通電話	55
切換通話	56
將通話加入為電話會議	56
加入通話至電話會議	56
在視像通話中可使用的功能	57
使話筒靜音	57
鎖定視像	57
檢視通話記錄	57
從通話記錄清單撥號	58
清除通話記錄清單	58
切換至數位助理模式	58
切換線路	59
關閉來電鈴聲	59
使用選擇性網路功能	59
來電顯示	59
隱藏您的來電身份	60
使用電話待接	60
使用轉接功能	61
使用禁止通話	63
監視話機使用量	64
設定通話時間提示選項	64
檢視通話時間資訊	64
重新設定通話時間	65

檢視通話費用	66
使用語音留言和視像留言	66
儲存您的語音留言或視像留言號碼	67
聽取語音留言或視像留言訊息	67
訊息和電子郵件	68
設定訊息帳號	68
電子郵件	68
多媒體訊息和簡短訊息	72
開啟訊息應用程式	73
新增和傳送訊息	74
電子郵件和簡短訊息	74
多媒體訊息	75
接收和讀取訊息	78
將寄件人的電郵地址儲存為電話簿	78
訊息文件夾	79
尋找訊息	79
設定電子郵件設定	80
聯絡人清單	81
開啟電話簿應用程式	81
建立聯絡人資料	82
新增欄位	84
錄製聯絡人的聲控撥號標籤	85
刪除聲控撥號標籤	86
尋找聯絡人	86
編輯電話簿	87
與聯絡人通訊	87
使用聲控撥號	88
傳送聯絡人的詳細資訊	88
傳送為名片	89
傳送為文字	89

建立機主卡	90
查看機主卡	90
為聯絡人排序	90
自訂視像手機設定	91
設定桌布圖像	91
設定畫面亮度	91
校準畫面	92
設定系統音量	92
設定瀏覽器鍵功能捷徑	93
選擇鈴聲	93
選擇來電鈴聲	94
選擇訊息鈴聲	94
選擇震動模式	95
安裝鈴聲	95
鈴聲檔案格式	95
將聲音檔案安裝為鈴聲	96
將儲存的聲音檔案安裝為鈴聲	96
取得更多視像手機功能	97
安裝 A1000 桌面軟件組	97
連接藍芽裝置	97
變更藍芽設定	98
連接至電腦	99
USB 數據連接線連接設定	99
設定藍芽連接	99
使用桌面軟件組	100
使用遠端同步	100
設定您的帳戶	100
配置設定	101
下載並安裝應用程式至視像手機	102
從網路下載並安裝應用程式	102

從電子郵件或多媒體訊息安裝應用程式	102
從電腦安裝應用程式	103
從記憶卡安裝應用程式	103
在記憶卡和電腦之間安裝並下載檔案	104
使用 Picstel Viewer	104
開啟文件	105
導覽文件	105
設定 Picstel Viewer 設定	107
個人日行程功能	108
日行程	108
新增日行程項目	108
切換日行程查看畫面	110
為日行程文件夾指定顏色	110
尋找項目	111
刪除項目	111
將項目移至待辦事項應用程式	112
傳送項目	113
設定日行程設定	113
待辦事項	114
新增項目	114
將工作標示為已完成	116
尋找項目	116
刪除項目	117
將項目移至日行程	117
傳送項目	118
設定待辦事項設定	118
記事本	119
新增記事本	119
使用貼上	119
尋找記事本	120

傳送記事本	120
時間	121
設定時間和日期	121
設定位置	122
設定鬧鈴	123
回應鬧鈴	123
關閉鬧鈴聲	124
計算機	124
錄音	125
播放錄音	126
刪除錄音	127
傳送錄音	127
安全性設定	128
為視像手機上鎖及解鎖	128
設定安全密碼	128
新聞和娛樂	130
瀏覽器	130
設定您的網際網路帳號	130
開啟瀏覽器	130
開啟網頁	131
查看最近瀏覽的網頁	131
加入書籤	132
儲存網頁	132
下載聲音、影片和圖片	133
在網頁上尋找文字	133
設定網路設定	134
音樂	135
開啟音樂	135
播放樂曲	136
管理音樂播放清單	137

建立音樂播放清單	138
將播放清單設為隨機模式	139
設定重複模式	139
設定音樂設定	140
儲存音樂檔案	140
刪除音樂檔案	141
傳送音樂檔案	141
相機	142
開啟相機應用程式	142
使用向內或向外的相機鏡頭	143
使用相機控制鍵	143
拍照	144
選擇相機設定	144
錄製影片檔案	145
使用自拍器	145
可用記憶體指示器	146
切換至圖片	146
切換至影片	146
影片	146
開啟影片	146
播放影片檔案	147
切換至橫拍畫面	148
設定重複模式	148
播放串流視像和聲音	149
查看影片資訊	149
儲存影片檔案	149
刪除影片檔案	150
傳送影片檔案	150
圖片	151
開啟圖片	151
查看圖片	152

查看幻燈片	153
查看圖片資訊	153
旋轉圖片	154
在圖片上繪圖	154
在圖片上加入印花	155
在圖片上加入外框	155
將圖片排序	156
傳送圖片	156
刪除圖片	156
USIM 服務	157
疑難排解	158
電磁波能量吸收比值	162

註：本行動電話所提供之功能會因應各個國家地區有所不同，如對行動電話該項功能有疑問時，請向當地客戶服務中心或代理、經銷商查詢。本公司保留使用手冊修改之權利，恕不另行通知。

安全性和一般資訊

以下為話機操作效率與安全的重要資訊。在使用話機前，請務必詳閱。¹

射頻能量 (RF) 之影響

本行動電話包含一組發射器和接收器。開機後，話機將接收和發射射頻 (RF) 能量。當您使用話機通訊時，通話處理系統將會控制話機發射訊號的能量等級。

本摩托羅拉行動電話符合您所在國家有關人體暴露在射頻能量的管制標準。

操作注意事項

要確保話機發揮最佳效能，以及射頻能量防護符合前述標準的指引，使用話機時切記遵守下列事項。

外部天線之保養

如果您的話機有外部天線，僅可以使用隨話機提供或摩托羅拉認可的天線以作替換。使用未經認可的天線、任意更改或改裝話機，均可能損壞話機，亦可能不符合您所在國家的管制要求。

使用話機時，不可手握天線。以手握住天線，不僅影響通話品質，且可能導致話機的運作功率高於正常狀況。

話機操作

撥出電話或接聽來電時，手持話機的方式與使用一般無線電話無異。

隨身佩帶操作：語音通訊

如您要隨身佩帶話機進行語音通訊，為了能符合 RF 防護規定，切記把話機佩帶於摩托羅拉提供或認可的背夾、支撐架、皮套、保護套或隨身攜帶用具。假如您使

用非摩托羅拉認可的配件，將可能不符合 RF 防護規定。

如果您不使用摩托羅拉認可或提供的隨身攜帶用具，同時又不採用正常的姿勢手持電話，通話時，切記話機及天線與您身體間的距離至少要保持 2.5 公分 (1 英寸)。

數據傳輸

使用話機的數據傳輸功能，不論是否採用連接線來連接，話機及天線與您身體間的距離至少要保持 2.5 公分 (1 英寸)。

認可的配件

未經摩托羅拉認可的配件（包括但不限於電池、天線，以及可更換的外殼），將可能不符合 RF 防護規定。如要查詢摩托羅拉認可的配件資訊，請瀏覽：

www.motorola.com。

RF 能量干擾 / 相容性

注意：若電子設備沒有受到足夠防護、設計不良，或未有適當設置，以抵禦 RF 能量，幾乎均會受外部 RF 能量源干擾。在某些情況，您的話機或許會引起干擾。

注意：本裝置符合 FCC 規章第 15 條之規定。操作必須符合以下兩項條件。(1) 本裝置不可導致有害之干擾，(2) 本裝置必須接受所收到的干擾，包括可能引起不良操作之干擾。

設施

如果場所內貼有關上電話的通告，請依指示關機。醫院或健康中心等醫療機構，內部均設置了許多對外部 RF 能量非常敏感的電子設備。

飛機

當航空公司職員要求您關閉無線裝置電源時，請遵守指示關機。如果您的裝置提供飛行模式或類似的功能，請向航空公司職員洽詢飛行時使用這種模式的注意事項。如果您的裝置提供自動開機的功能，則請在登機或進入禁用無線裝置的區域之前關閉此項功能。

醫療設備

心律調整器

心律調整器製造商建議手持式行動電話與心律調整器之間的最小距離為 15 公分 (6 英寸)。

配帶心律調整器的人士應注意下列事項：

- 電話開機時，應保持話機與心律調整器之間的距離為 15 公分 (6 英寸) 以上。
- 不要把話機放在胸前口袋。
- 儘量使用與心律調整器位置相反的耳朵聽電話，以降低干擾發生的機會。
- 假如您懷疑發生了干擾的話，馬上關閉電話。

助聽器

某些數位無線電話可能會干擾助聽器操作。假如發生這樣的干擾，請教產品的製造商，以取得可行的替代方案。

其他醫療設備

假如您有使用其他個人醫療設備，洽詢產品製造商以確定該設備有否適當保護而不會受到 RF 能量影響。您的醫生將可助您取得相關資訊。

行車中使用行動電話

確認並遵守當地關於行車中使用行動電話的法律規定。請緊記遵守這些規定。

在行車中使用行動電話時，請注意下列事項：

- 專心駕駛並注意道路狀況。在某些情況，使用電話可能會令人不能集中精神。如果您不能專心駕駛，應暫停電話通話。
- 儘可能使用免持聽筒設備。
- 視交通狀況，把車子停到路旁，再打電話或接聽來電。

關於負責任的駕駛行為，您可以在摩托羅拉網站找到相關說明：www.motorola.com/callsmart

操作警告

配備安全氣囊的車輛

切勿把行動電話置於安全氣囊上方區域或其安裝之地方。安全氣囊膨脹時會產生強大力量。假如行動電話置於安全氣囊安裝之地方，一旦安全氣囊膨脹，話機可能受此巨力而亂彈並導致乘客嚴重受傷。

加氣或加油站

在加氣或加油站時，請遵守該場所所張貼出來，有關使用無線設備的指示。如果服務人員要求您關閉無線裝置的電源，請關機。

潛在爆炸環境

在進入潛在爆炸環境之前，請先將話機關機。請勿在這類環境下取下、安裝電池或為電池充電。因為，通電時產生的火花可能導致爆炸或火災，造成人身傷亡。

注意：前述的潛在爆炸環境包括船隻底艙加油區、燃料或化學品的輸送或儲存設施等，空氣中含有大量化學品

微粒、粉塵、金屬粉末。潛在爆炸環境一般均有告示標明，但也有許多例外，所以應額外注意。

爆破區

為免影響爆破作業，當接近爆破區或有標示「關閉雙向無線電設備」的地區時，請關機。請遵守所有標誌和指示。

損壞的產品




如果您的話機或電池落入水中、遭戳破，或大力摔落地面，請立即停止使用話機。請先將話機送至摩托羅拉授權服務中心檢修，判定其是否已經損壞。請勿嘗試使用例如微波爐等外部熱源烘乾話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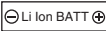
電池與充電器

電池外露的端子與導電性金屬，例如珠寶、鑰匙和珠鍊等接觸，將會造成財物損壞或燒傷等身體傷害。導電性金屬可能引致短路並產生高溫。請多加注意已充電的電池，特別是將其放入裝有金屬物的口袋、皮包或其他容器時。**僅限使用摩托羅拉原廠電池和充電器。**

小心：為了避免對身體造成傷害，請勿將電池丟棄到火焰中。

您的電池、充電器或話機上可能會印有一些符號，其定義說明如下：

符號	定義
	遵守重要安全資訊。
	您的電池或話機不應投入火源中。
	您的電池或話機應依當地法律進行回收。請聯絡當地的有關當局，以取得進一步的資訊。

符號	定義
	請勿將您的電池或話機丟入垃圾桶。
	您的話機機身內包含鋰電池。

窒息的危險

您的話機或配件可能含有可拆解的零件，這可能會對兒童造成吞嚥窒息的危險。請將話機及其配件放置於遠離兒童的地方。

癲癇症發作 / 昏倒

有些人在閃光下可能會發作癲癇症或昏倒，例如在看電視或玩電子遊戲時。即使之前無病症發作或昏倒情形的人，也可能會發作。

如果您曾有過病症發作或昏倒的情形，或您的家族中有此種情況，請先洽詢您的醫生，然後才使用話機玩遊戲或啟動閃光功能。（不是所有產品都具備閃光功能。）

家長應監督子女使用話機玩遊戲或其他使用閃光功能的情況。如果出現下列症狀，請停止使用這些功能：抽搐、雙眼或肌肉酸痛、失去意識、不自主的動作、或無方向感。

如要減少此類症狀的發生，請遵守下列安全注意事項：

- 如果您感到疲倦或需要休息，請停止玩遊戲或停用閃光功能。
- 每小時休息 15 分鐘。
- 請在室內光線充足下玩遊戲。
- 請儘量與螢幕保持距離。

重複動作傷害

當您重複進行一些動作（例如：按話機按鍵或以手寫輸入字元），可能有時會覺得雙手、手臂、肩膀、脖子或身體其他部分不適。請遵守下列指示，以避免肌腱、腕管綜合症或其他肌肉與骨骼的不適：

- 玩遊戲時，每小時應休息 15 分鐘。
- 如果在玩遊戲時，感到雙手、手腕或手臂不適或酸痛，請停止遊戲並休息數小時，然後才繼續。
- 如果在遊戲時或玩耍後，雙手、手腕或手臂仍感到不適或酸痛，請停止使用遊戲，並前往就醫。

1. 本文件中所提供的資訊，取代 2005 年 1 月 28 日之前出版的使用者手冊中的一般安全資訊。

讓我們一起保護我們的環境就從資源回收開始做起



當您在摩托羅拉的產品上看到這個標誌時，請勿將該產品隨家庭廢棄物丟棄。

行動電話及配件資源回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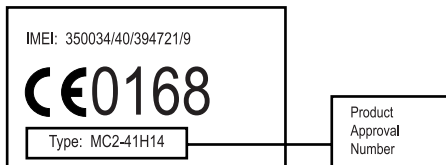
請勿將行動電話或電子配件，例如充電器或耳機等，隨家庭廢棄物丟棄。在某些國家或地區中都設立有專門回收機構，負責處理電子類廢棄物品。關於更詳細的資料，請與您當地的專責機構聯繫。如果貴地區沒有回收機構，請將您要丟棄的行動電話或電子配件送至貴地區的摩托羅拉授權服務中心。

European Union Directives Conformance Statement

Hereby, Motorola declares that this product is in compliance with



- The essential requirements and other relevant provisions of Directive 1999/5/EC
- All other relevant EU Directives



The above gives an example of a typical Product Approval Number.

You can view your product's Declaration of Conformity (DoC) to Directive 1999/5/EC (to R&TTE Directive) at www.motorola.com/rtte. To find your DoC, enter the product Approval Number from your product's label in the "Search" bar on the web site.

* 此處所顯示編號 (IMEI, Type) 僅作範例使用，實際內容以手機為準。

開始使用

包裝內容

您的視像手機備有以下配件：

- 一枚電池
- 一個快速充電器
- 一個座檯充電器
- 一支手寫筆
- 一對立體聲免提耳筒
- 一片光碟，其中包含電腦同步軟體、可下載的媒體檔案、公用程式和多種應用程式
- 一條 USB 數據連接線
- 一張記憶卡，連 SD/MMC 轉接器（請參閱「注意」）
- 一個電話套（請參閱「注意」）
- 一本使用說明文件

注意：包裝盒中提供的內容視國家而定。請向服務供應商查詢，以取得詳細資訊。

您可使用其他原廠配件來配合您的視像手機，以充份發揮其效能和可攜性。如要購買摩托羅拉原廠配件，或想知道配件的資料，請瀏覽：

www.motorola.com.hk（香港）

關於本手冊

本參考手冊為隨視像手機附送的使用手冊補充說明。請參閱使用手冊，以取得使用本視像手機的一般資訊。本參考手冊已包羅使用手冊中的各項資訊，以及視像手機其他功能的資訊。

選擇性功能

此功能需



系統支援

此標籤標明為網路、USIM 卡或用戶相關服務之選擇性功能，並非所有地區之網絡供應商皆提供此等服務功能。請與您的網絡供應商聯絡，以取得更多詳細資訊。

選購配件



此標籤標明此項功能須採用摩托羅拉原廠配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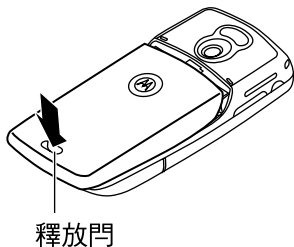
安裝 USIM 卡

USIM（通用用戶身份模組，Universal Subscriber Identity Module）卡內藏您的電話號碼、各種通訊服務的詳細內容，還有電話號碼 / 訊息的記憶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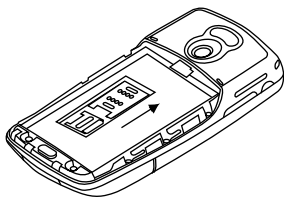
小心：請勿摺疊或刮花您的 USIM 卡，同時應避免靜電接觸，或沾染水及灰塵。

步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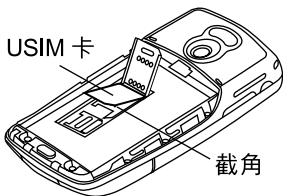
- 1 按下釋放門，然後將後蓋向下推，將它移除。



- 2 將 USIM 卡門向上推，然後將它抬起拉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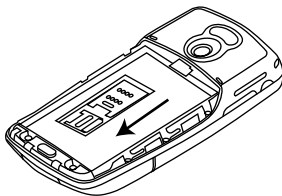


- 3 將 USIM 卡插入卡槽（金色接點向下，截角在右邊）。



步驟

- 4 關上 USIM 卡門，然後將它向下推以鎖定，如圖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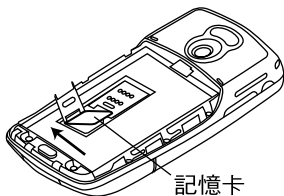


安裝記憶卡

記憶卡可讓您儲存多媒體檔案，例如聲音、圖片和影片。

步驟

- 1 如果後蓋未移除，請依以上程序將它移除。
- 2 將記憶卡門向左推，如圖所示，再將它向上拉開。



- 3 將記憶卡插入卡槽（金色接點向下，截角在右邊）。
- 4 關上記憶卡門，然後向下推以將它鎖定。

使用電池

電池的效能會受到很多因素的影響，其中包括您的網絡供應商的網絡設定、訊號強度、話機操作溫度、您選用的功能及 / 或設定、連接至話機的配件項目、以及您的語音、資料及其他應用程式的使用習慣。

小心：為了避免受傷或燒傷等意外發生，千萬不可讓電池終端子與金屬物接觸或發生短路現象。

如要使電池發揮最大效能：

- 固定採用摩托羅拉原廠電池和充電器。因使用非摩托羅拉原廠電池和 / 或充電器而引致話機之任何損害，概不在摩托羅拉保養範圍之內。
- 新電池或已停用一段時間的電池，其所需的充電時間可能較長。
- 為電池充電時，應在一般室溫下進行。
- 請將電池置於攝氏-10度 (華氏 14度) 到攝氏45度 (華氏 113度) 的環境內。話機請隨身攜帶，不應留置於車廂內。
- 電池不使用時，應將其放電並儲存於陰涼乾燥的地方，例如冰箱。
- 經過長期使用後，電池將有所損耗，故需較長的充電時間，此為正常現象。假如您已定期對電池充電，但發覺其可供通話的時間縮短或充電時間增長，則表示您可能須要購買新電池。

本話機的電池必須正確棄置，或經資源回收處理。參考電池上的標籤查明電池類型，並聯絡當地的資源回收單位以取得棄置方式的正確資訊。



警告：千萬不可把電池丟進火堆以免發生爆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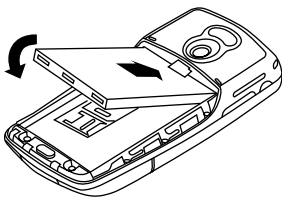
安裝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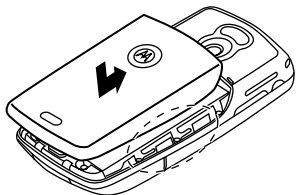
僅限使用摩托羅拉原廠電池和配件。當電池不使用時，請存放在各自的收納袋中。

步驟

- 1 將電池從塑膠袋取出。
- 2 如果後蓋未移除，請依已述程序將它移除。
- 3 將電池插入卡榫下方，然後向下壓。



- 4 將後蓋裝回，然後推回原位，直到它就位鎖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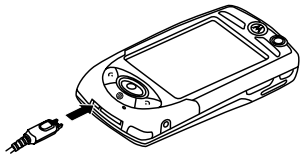


使用旅行充電器為電池充電

隨附的新電池已部份充電。您必須先安裝電池並依下列指示將電池充電，然後才能使用視像手機。有些電池在經過數次完全充電 / 放電後才能達到最佳的效能。

步驟

- 1 以釋放鈕向上的方向來連接充電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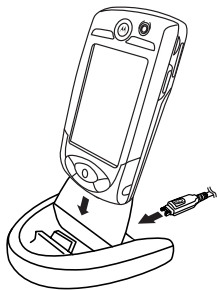


- 2 將連接線另一端插入電源插座。在電池充電時，畫面上會顯示電池充電中，並指出電池目前的充電量（從非常低到高）。
- 3 當顯示充電完成時，按下釋放鈕並移除充電器。

使用座檯充電器為電池充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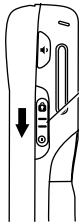
步驟

- 1 將旅行充電器的釋放鈕端插入座檯充電器背部。連接時，釋放鈕應朝上擺放。
- 2 將旅行充電器的電源插頭插入電座。



啟動和關閉您的視像手機

啟動視像手機並完成啟動程序後，就會出現您的個人首頁頁面（請參閱第 43 頁）。



將開關向下推約一秒，以開機或關機。

第一次設定您的視像手機

當您第一次啟動您的視像手機時，必須：

- 從盒裝隨附光碟安裝A1000桌面軟件組。請參閱第 97 頁以取得設定與安裝程序。
- 選取主要和次要語言。
- 校準畫面，使畫面點選更精確（請參閱第 92 頁）。
- 設定時間和日期（請參閱第 121 頁）。

如果您要在視像手機中輸入有關自己的資訊，請參閱第 90 頁的「建立機主卡」。








撥打和接聽電話

若要撥打和接聽電話，您的視像手機必須：

- 已啟動
- 已安裝 USIM 卡
- 已連接網路並接收到適當的訊號強度

撥打電話



步驟

- 1 按  或點選 。
- 2 點選以下，以選取語音或視像通話：
 語音通話
 視像通話
- 3 使用手寫筆，在鍵盤上點選您要撥打的號碼。
- 4 按 。
- 5 按  以在通話中啟動揚聲器（請參閱第 46 頁）。
注意：揚聲器必定要在通話時才能夠使用。
- 6 若要結束通話，請按 。

接聽來電

當您接到來電時，視像手機會發出鈴響或震動（除非話機已設為靜音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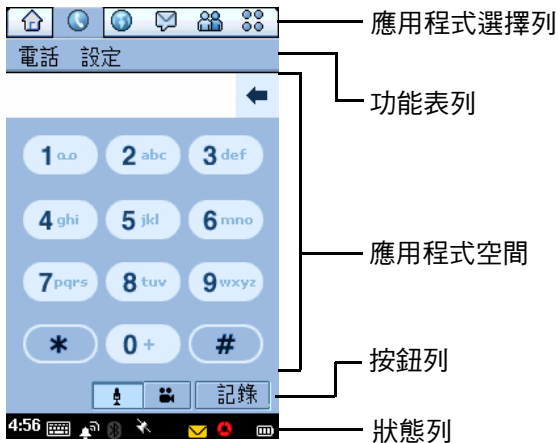
步驟

- 1 按  或點選回答。
- 2 若要結束通話，請按 。

使用您的視像手機

請參見第 1 頁以了解本話機之基本圖解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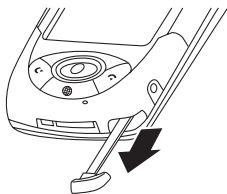
視像手機顯示屏幕



應用程式選擇列	顯示六個圖像，讓您輕鬆存取常用的應用程式。
功能表列	顯示開啟應用程式的功能表。
應用程式空間	顯示已開啟的應用程式。
按鈕列	顯示您在已開啟的應用程式中可使用的按鈕。
狀態列	顯示視像手機狀態資訊。

使用觸控式螢幕控制

手寫筆置於視像手機側面的插槽。使用手寫筆，點選圖像、文字或螢幕上的按鈕一次，以選取並開啟項目。



使用 8 方位導覽鍵

您可以向上、向下、向左或向右按導覽鍵，用顏色器選取項目。按下中央鍵以選取顏色器顯示的項目。



注意：本指南說明如何使用觸控式螢幕控制項來使用功能，通常並不說明如何以 8 方位導覽鍵來使用相同功能。

使用瀏覽器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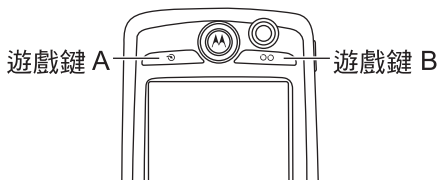
瀏覽器鍵(🌐)可讓您存取網絡供應商提供的獨特功能。

- 按下以開啟瀏覽器。
- 按住約 3 秒以進入我的捷徑。





注意：預設功能捷徑為首頁。若要變更此功能捷徑，請參閱第 93 頁。

使用遊戲鍵



遊戲鍵 A 和遊戲鍵 B


當您在視像手機上玩遊戲時，可使用這些按鍵。每個按鍵的動作視乎遊戲而有所不同。

提示：您可按遊戲鍵 A () 以開啟功能表中第一個（最左側）的功能表。再按  一次，就可關閉功能表。

開啟應用程式

您的視像手機有許多通訊、個人日行程及娛樂應用程式。每項應用程式都有相關的圖像。

您可以下列方式來開啟功能：

- 選取應用程式選擇列中的圖像。
- 選擇 。顯示應用程式啟動程式，列出您視像手機上的所有應用程式。選擇您要開啟的應用程式。

注意：在進入另一個應用程式之前，您無須先儲存並關閉目前開啟的應用程式。視像手機會自動儲存在目前應用程式中的變更或輸入。

下列圖像會開啟視像手機應用程式：



瀏覽器（請參閱第 130 頁）



記事本（請參閱第 119 頁）



計算機（請參閱第 124 頁）



話機（請參閱第 45 頁）



日行程（請參閱第 108 頁）



PicSesl Viewer
（請參閱第 104 頁）



相機（請參閱第 142 頁）



圖片（請參閱第 151 頁）



電話簿（請參閱第 81 頁）



USIM 服務
（請參閱第 157 頁）



控制板面（請參閱第 91 頁）



同步（請參閱第 100 頁）



桌面軟件組（請參閱第 100 頁）



時間（請參閱第 121 頁）



首頁（請參閱第 43 頁）



待辦事項（請參閱第 114 頁）



簡訊功能（請參閱第 68 頁）



影片（請參閱第 146 頁）



音樂（請參閱第 135 頁）



語音（請參閱第 125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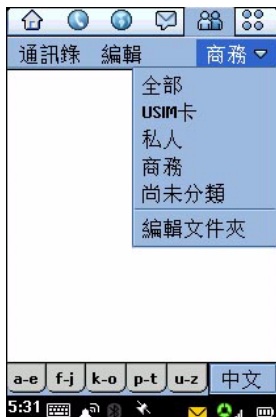
文件夾

許多應用程式包含文件夾群組。目前文件夾名稱會出現在畫面上方功能表列的右側。

您可使用文件夾來組織您的資料項目。例如，您可分別建立商務和個人項目。

切換文件夾

點選目前文件夾名稱，然後從清單中選取文件夾。若要檢視所有文件夾中的每個項目，請選取全部。



將新項目置於文件夾

步驟

- 1 在應用程式中，選取文件夾。
- 2 新增項目。項目會自動指派至文件夾中。

移動項目至另一個文件夾

步驟

- 1 開啟項目。
- 2 選取另一個文件夾。項目會移至文件夾中。

注意：此操作僅適用於儲存在話機的項目。

新增、重新命名與刪除文件夾

步驟

- 1 點選目前文件夾，然後選取編輯文件夾。
- 2 若要新增文件夾，請點選新增。
若要重新命名文件夾，請點選重新命名。
若要移除文件夾，請點選刪除。

狀態指示器

螢幕底部的狀態列會列出下列狀態指示器：



時鐘 — 顯示目前時間。點選時鐘，以迅速顯示日期。

鍵盤啟動程式 — 點選以顯示螢幕上的鍵盤。（只有當游標在文字輸入欄位時，才會顯示鍵盤。）

提示模式 — 顯示目前的提示模式：

聲音： 震動： 靜音：

提示模式指出視像手機通知您有來電或訊息的方式。

若要變更提示模式，請點選指示器，然後選取新設定。

藍芽狀態—顯示目前的藍芽狀態：

開：白色 關：灰色

提示：您可點選圖像，然後選取以啟動或關閉藍芽（請參閱第 97 頁）。

此功能需



系統支援

定位服務模式—顯示 GPS（全球定位系統）定位服務是否關閉、閒置（待機）或繁忙（正在要求位置資訊）。以下顏色顯示定位服務的狀態：

關：灰色 閒置：白色 繁忙：綠色

若要啟動或關閉定位服務，請點選指示器，然後選取您所需的設定。定位服務可讓您在目前視像手機畫面上追蹤您目前所在的位置。

話機—顯示通話中的狀態：

已連結：

靜音：

當不在通話中：

待接語音郵件：

待接視像郵件：

此功能需



系統支援

注意：並非所有地區的網絡供應商都提供語音或視像郵件服務。

此功能需




系統支援

訊息—顯示您有新訊息，以及訊息類型：

電子郵件：

短訊：

多媒體訊息：

如果多媒體訊息或短訊傳送者的電話號碼已在您的電話簿中，則指示器會呈白色。如果傳送者的電話號碼不在您的電話簿中，則指示器會呈琥珀色。如果新訊息中包含多種類型，則會顯示 。


此功能需




系統支援

網路 — 顯示網路服務連線的類型：

無服務： (灰色)


緊急服務： (紅色)


連線至 GSM 原註冊網路：

(一個綠段)

連線至 GPRS 原註冊網路： (二個綠段)



連線至 3G 原註冊網路： (三個綠段)

在非原註冊網路中漫遊： (三個琥珀段)

數位助理模式 (話機關閉)：

若要啟動或關閉數位助理模式，請點選指示器，然後選取您所需的設定 (請參閱第 58 頁)。

訊號強度指示—顯示網路訊號強度。顯示的指示條愈多，表示網路訊號愈強。

電池強度指示—顯示電池的電量。顯示的指示條愈多，表示電量愈高。當視像手機使用大量電池電力，例如進行視像通話時，指示器會呈琥珀色。當出現  時，表示電池正在充電中，而當出現  時，表示電池無法充電。

狀態指示燈

視像手機上方有三色指示燈，以表示網路狀態及是否有來電或訊息。



意義	狀態
交替閃爍綠色 / 紅色（在閃爍 15 秒後停止）	有來電或訊息
快速閃爍綠燈	在服務區中及無訊息
交替閃爍綠色 / 紅色	在服務區中及有待接訊息
緩慢閃爍紅燈	無服務及無訊息
快速閃爍紅燈	無服務及有待接訊息
迅速閃爍琥珀色	漫遊中及無訊息
交替閃爍琥珀色 / 紅色	漫遊中及有待接訊息
持續亮起紅色	電池充電中（當連接至電池充電器時）
持續亮起綠色	電池已充滿電力（當連接至電池充電器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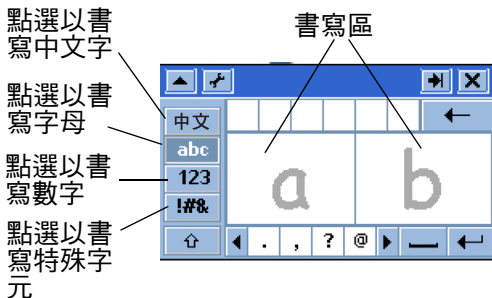
輸入文字

提供兩種輸入法，讓您在視像手機上輕鬆輸入姓名、電話號碼和文字訊息。

手寫辨識

注意：只有當螢幕游標在文字輸入欄位時，才可使用手寫板。

您可使用手寫筆在螢幕上寫字母、數字和標點符號。若要使用手寫筆，請點選狀態列的 。螢幕上會顯示手寫板或鍵盤（視乎您上次的使用而定）。如果顯示鍵盤，請點選 ，然後點選提示功能表中的手寫。





若要書寫，請點選手寫板左側的中文、字母、數字或特殊字元按鈕。然後使用手寫筆在其中兩個書寫區上寫字。為取得最佳效果，可交替在兩個書寫區寫字，如此當您在一個書寫區寫字時，就能同時辨識另一個書寫區的字。

注意：中文手寫板只有一個書寫區。寫入文字後，書寫區左方會出現近似寫入文字筆劃的字。若果話機錯誤認您輸入的字，您可以嘗試在近似筆劃字中找出要輸入的字。

若要輸入標點符號、特殊字元、空格及換行，請點選書寫區下方的按鈕。

虛擬鍵盤

注意：只有當螢幕游標在文字輸入欄位時，才可使用鍵盤。

若要使用螢幕上的鍵盤輸入文字，請點選狀態列的 。螢幕上會顯示手寫板或鍵盤（視乎您上次的使用而定）。如果顯示手寫板，請再次點選 ，然後點選提示功能表中的英數鍵盤。

若要輸入，請使用手寫筆點選鍵盤鍵。



注意：視像手機可能預先設置其他文字輸入方法的鍵盤，以方便您使用不同方式輸入文字。


使用 AGPS 定位資訊

此功能需



系統支援

您的視像手機可使用輔助型全球定位服務 (Assisted Global Positioning Service, AGPS)，以告訴網路您實際所在的位置。

若要變更定位服務模式設定，請點選視像手機狀態列上的定位服務模式圖像 （第 37 頁）。

AGPS 的限制

有時無法取得多個衛星傳來的訊號，通常這是因為您的 AGPS 話機天線接收的環境限制。在這種情況下，AGPS 功能**將不能使用**。這種情況包括但不限於下列情況：

- 在地底位置
- 在建築物、火車或其他有遮蓋的車輛中。
- 在任何其他金屬或水泥屋頂結構下
- 在高建築物之間或在茂密的樹叢
- 靠近功率強的無線電或電視訊號發射塔
- 當您的 AGPS 天線受到遮蓋時（例如，以手或其他物體遮蓋），或天線對著地面時
- 當室外溫度超過話機的操作限制

即使在這種情況下可計算出位置資訊，但所需的時間會比平常長，而估算的位置亦可能不夠準確。以慢速行走或駕駛亦可能會大幅降低 AGPS 的效能。


即使可取得多個衛星傳來的訊號，您的 AGPS 功能會提供大概的位置，通常在 150 呎（45 公尺），但有時會比您實際的位置遠。

您話機的 AGPS 功能使用的衛星由政府機關管理，這些機關亦會因實施的計劃而修改衛星的設定。這些變動可能會影響話機 AGPS 功能的效能。

首頁畫面

首頁畫面會顯示不同的內容。包括約會摘要、訊息和連接至新聞、娛樂和運動等內容的個人連結。

顯示首頁畫面

首頁畫面會在啟動視像手機後顯示。您也可以點選應用程式選擇列的  來顯示首頁畫面。

畫面內容



注意：上圖僅供參考。畫面內容隨不同地區提供之服務而改變。

此功能需



系統支援

資訊快報—顯示三則新近收到的資訊快報（標題）。點選快報即可轉至網頁，以查看詳細資訊。

提示：請向網絡供應商查詢資訊快報的服務詳情。

個人資訊—顯示您要在個人資訊區顯示的資訊。視您選取的項目而定，此區會顯示您的新語音郵件、訊息、約會和進行中的工作。

應用程式捷徑—顯示 3 個圖像，讓您可快速存取您最愛的應用程式。

個人化首頁畫面

步驟

- 1 轉至首面畫面（如果未顯示）。

- 2 點選首頁 > 設定。

- 3 點選事件標籤。

- 4 點選核取方塊，選擇的事件便會在個人資訊區顯示。您最多能夠點選五個項目。
注意：當已選取五個項目後，就無法再選取其他項目。若要變更或新增選擇，您必須移除目前選取項目的核取記號。

- 5 點選應用程式標籤。




- 6 選取三個您要顯示在應用程式捷徑區的應用程式，然後點選完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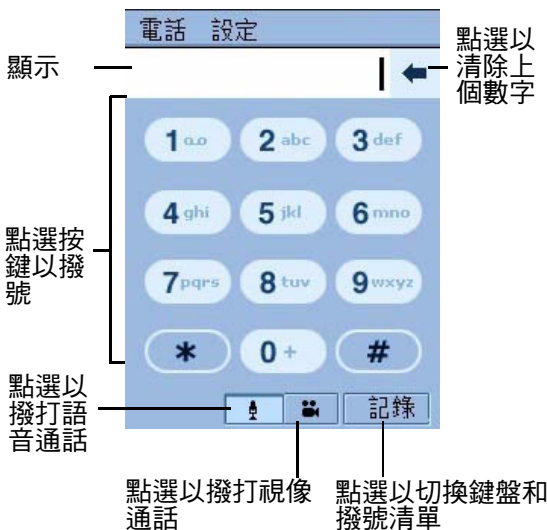
注意：若要從您選用的網絡供應商接收更新資訊，請點選內容標籤，然後點選更新。

通話功能


開啟話機應用程式

使用話機應用程式來撥打語音和視像通話。您可以下列方式來開啟本應用程式：


- 按 。當話機應用程式開始時，會顯示最近所有撥出清單。
- 按  或點選在應用程式選擇列或應用程式啟動程式中的 。當話機應用程式開啟時，會顯示撥號鍵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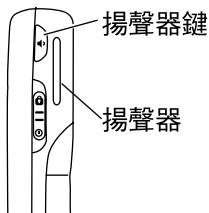


顯示您的電話號碼

您的電話號碼必須已設定於 USIM 卡上，才可使用此功能。點選應用程式選擇列的 。點選電話 > 本機號碼。視像手機會顯示您的電話號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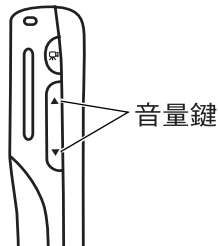
使用內置揚聲器

在來電或通話中，若要啟動內置揚聲器，請按 。



調整音量







按音量鍵上方，以提高聽筒、揚聲器或耳機在通話中的音量，或按音量鍵下方以降低音量。



撥打語音電話

使用按鍵撥號

步驟

- 1 點選應用程式選擇列或應用程式啟動程式中的 。
- 2 點選 () 以選取語音通話。
- 3 鍵盤上點選電話號碼。
- 4 如果您撥錯號碼，可點選  以刪除上一個輸入的數字。點選住  以刪除多個或所有數字。
- 5 按  或  來撥打電話。

撥打特殊字元

在撥號時（顯示數字），點選 *（星號鍵），將特殊撥號字元插入電話號碼。

步驟

- 1 點選 *（星號鍵）一次，將星號插入電話號碼中。
- 2 點選住星號鍵，將暫停字元 (p) 插入電話號碼。
暫停可讓話機等到撥號接通時，才會撥下個數字。

步驟

3 點選住 # 鍵，將等待字元 (w) 插入電話號碼。

等待字元可讓話機等到撥號接通，並提示要求確認後，才會撥下個數字。

撥打儲存的電話號碼

您可自動撥打儲存在話機中的電話號碼（請參閱第 81 頁）。

重撥未接通的語音通話

如果語音通話未接通（忙線或未接聽），就會顯示通話失敗訊息。若要重撥，請點選重試按鈕。

撥打視像通話

您可撥打視像通話給其他具備視像通話功能的設備。

撥打視像通話給另一部話機

您可在鍵盤上撥打電話號碼，以便與另一部話機進行視像通話。

功能捷徑：您可自動撥打視像通話給儲存的電話號碼。

步驟

1 點選應用程式選擇列或應用程式啟動程式中的





步驟

- 2 將向外或向內的鏡頭對著您要傳送的影像（請參閱第 143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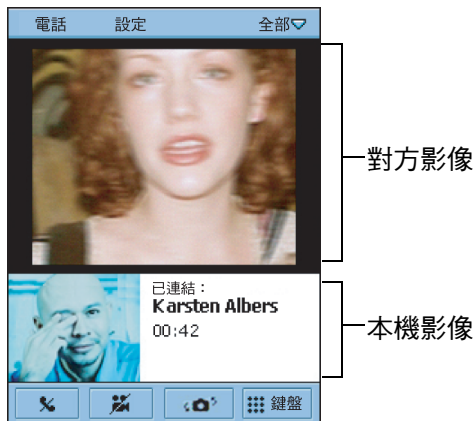
注意：在視像通話期間，揚聲器會自動啟動。

- 3 鍵盤上點選電話號碼。

如果您撥錯號碼，可點選  以刪除上一個數字。
點選住  以刪除多個或所有顯示的數字。

- 4 點選 。

當通話接通後，畫面會在上方顯示對方影像，下方則會顯示本機影像。



撥打視像通話至電腦

若要撥打視像通話至電腦，您可使用：

此功能需



系統支援


- **通話記錄清單** — 若要在通話記錄清單中撥號給電腦，請點選您要撥打的電子郵件位址。
- **電話簿** — 若要撥打儲存的電話號碼，請參閱第 81 頁。
- **內置的電子郵件位址** — 若要撥打電腦的電子郵件位址，請點選電子郵件、簡短訊息、多媒體訊息或 HTML 頁面中的位址。

使用自動重撥

當啟動自動重撥時，視像手機會自動重撥未接通的語音通話（忙線或無訊號）。如果在嘗試重撥 10 次後未接通，視像手機就會停止重撥。

若要啟動自動重撥：

步驟

- 1 點選應用程式選擇列或應用程式啟動程式中的 。
- 2 點選設定 > 通話控制。
- 3 在基本標籤中，勾選自動重撥方塊。

撥緊急求助電話

您的網絡供應商設有一個或多個緊急求助電話號碼（例如 999 或 112），即使視像手機已上鎖或未插入 USIM 卡，也可撥打緊急求助電話號碼。

此功能需



系統支援

您的網絡供應商可在您 USIM 卡中設定其他的緊急電話號碼。但是，您的 USIM 卡必須插入您的話機，以使用儲存在卡片中的電話號碼。請參閱您網絡供應商對預設緊急求助電話的其他資訊。

注意：因為每個國家的緊急電話號碼不盡相同，所以您的視像手機設定的緊急求助電話號碼並非全球通行，而且有時由於網路、環境或干擾的問題而無法撥打緊急求助電話號碼。

在緊急通話中使用 AGPS

此功能需



系統支援

當您撥打緊急求助電話時，您話機的輔助型全球定位系統 (AGPS) 功能可計算您大概的位置，並協助緊急服務人員找到您。

注意：

- 只有緊急回應中心接收並處理資訊時，此功能才有作用。如果您不確定您當地緊急回應中心是否能接收到 AGPS 定位資訊，請向當地有關當局查詢。
- 在撥打緊急電話時，若要使用 AGPS 功能，則必須啟動此服務（請參閱第 37 頁）。


為取得最佳效果，您應處於話機天線接收訊號較佳的位置。這可允許您的話機存取 AGPS 衛星訊號。即使在訊號接收良好的狀況下，亦可能需要 30 秒以上的時間才能決定您大概的位置。接收衛星訊號減少時，所需的時間會增加而結果精確度會降低。

如果您的視像手機無法接收到 AGPS 衛星訊號，會自動提供離您話機最近的基地台位置給緊急回應中心。

由於 AGPS 功能上的限制，請儘可能提供緊急回應中心您對所在位置的詳細資訊，就像您的話機不具備 AGPS 功能一樣。此外，當緊急回應中心指示您時，請維持手機連線。

撥號

步驟

- 1 點選鍵盤鍵，來撥打緊急電話。
- 2 按  來撥打緊急求助電話。

傳送等待號碼音

在通話中，您可傳送等待號碼音，以輸入資訊，例如信用卡號碼、密碼和分機號碼。

步驟


- 1 在通話畫面中，點選鍵盤。
- 2 在鍵盤上點選您要傳送的字元。
字元會以鈴聲傳送至網路。


接聽來電

當您接聽語音或視像來電時，視像手機會發出鈴聲或震動（除非話機設定為靜音模式）。

步驟

按  或點選回答以接聽來電。

注意：按  便會啟動揚聲器。

如果您不要接收來電，請按  或點選忙線。

如果在進行語音通話中，您接聽了另一通語音來電，則新來電會變為目前通話，而之前的通話則會被保留。

注意：本視像手機不支援同時進行語音和視像通話。如果您在通話中收到視像來電，則您只能忽略視像來電，或中斷目前語音通話，再接聽視像來電。

在語音通話中可使用的功能

使話筒靜音

若要使話筒靜音，讓通話方無法聽到您的聲音，請點選通話畫面中的靜音按鈕。

當通話在靜音時，靜音按鈕會變更為取消靜音。若要啟動話筒，請點選取消靜音。

保留通話

在通話畫面中，點選保留按鈕。當通話保留時，保留按鈕會變更為恢復。若要恢復通話，請點選恢復。

此功能需



系統支援

通話轉接

您可轉接使用中通話或保留通話至另一個電話號碼。

步驟

- 1 在通話畫面中，點選電話 > 轉接。

轉接畫面顯示。

- 2 您可以下列方式，撥打您要轉接通話的號碼：
 - 在鍵盤標籤中，點選您要轉接通話的號碼，再點選完成。
 - 在通訊錄標籤中，點選您要撥打的儲存聯絡人。然後點選您要撥打的儲存號碼。

當通話轉接完成後，話機便會中斷通話。

在通話中撥打另一通電話


此功能需



系統支援

您在通話中或通話保留中，撥打第二通電話。然後您就可在兩通電話間切換，或將兩通電話加入為電話會議。

步驟

- 1 當第一通電話在通話中或保留中，請按鍵盤。
撥號鍵盤會顯示。
- 2 點選您要撥打的號碼。
- 3 按 。

如果通話接通，會有一方通話在通話中，另一方通話就會保留。畫面會顯示兩通電話：



切換通話

若要切換使用中通話和保留通話，請點選**切換**。會保留使用中通話，而保留中通話會變為使用中。

將通話加入為電話會議

此功能需




系統支援

若要加入使用中通話和保留通話，讓您能同時與雙方通話，請點選**加入**。電話會議畫面顯示，列出加入方。

加入通話至電話會議

您在電話會議中最多加入 5 方通話。若要加入通話：

步驟


- 1 在電話會議畫面中，點選**鍵盤**。
- 2 點選您要加入通話方的電話號碼。
- 3 按 。


如果通話接通，撥打的號碼會顯示在電話會議畫面下方。

- 4 點選**加入**以加入通話至電話會議。


在視像通話中可使用的功能


使話筒靜音

在視像通話中，若要使話筒靜音，讓通話方無法聽到您的聲音，請點選通話畫面中的  按鈕。

若要啟動話筒，請點選 。


鎖定視像

在視像通話中，若要鎖定視像，請點選 。當設為鎖定視像，對方電話上的視像將會停頓。


若要啟動視像，請點選 。

檢視通話記錄


視像手機會保留您最近撥出、接聽和未接（未回答）的通話。它由最近期的記錄往前順序排列。

功能捷徑：從首頁畫面，按  以迅速存取通話記錄：

步驟


- 1 點選應用程式選擇列或應用程式啟動程式中的 。
- 2 點選記錄。
您最近撥出的通話清單會顯示在撥出標籤。
- 3 若要檢視您最近未接（未回答）來電，請點選未接標籤。
- 4 若要檢視您最近已接來電，請點選回答標籤。

步驟

注意：已撥、未接和已接視像通話會顯示在通話的左側 。

從通話記錄清單撥號

若要撥打通話記錄清單中的號碼，請點選此號碼。

注意：可撥打撥出、未接和回答標籤中的電話號碼，以進行語音通話。視像通話會有  顯示在通話的左側。

某些地區可能禁止或限制使用無線設備及其配件，使用此類產品時必須遵守法律條文和規章。

清除通話記錄清單


若要刪除通話記錄清單中的所有通話，請點選電話 > 清除通話記錄。

切換至數位助理模式

當不允許使用電話功能（例如在飛機上），如果您要使用視像手機的個人日行程和娛樂功能，請把視像手機切換至數位助理模式。


在數位助理模式中，您無法連接至網路以撥號或傳送訊息。此外，藍芽和 GPS 定位服務也無法使用。

步驟

- 1 點選狀態列上的網路指示器 ()。
 - 2 在連線模式方塊中，請點選數位助理模式。
-

步驟

3 點選確認。

當視像手機在數位助理模式時，會顯示 。

4 若要回到一般操作，請點選 ，然後點選電話開啟，再點選確認。


切換線路

此功能需



系統支援

如果您的 USIM 卡有兩條電話線路，則可在線路 1 和線路 2 之間切換。

若要切換線路，請點選 ，再點選電話 > 切換至 < 名稱或線路號碼 >。

關閉來電鈴聲

您可將視像手機的提示模式設為震動或靜音，以關閉來電鈴聲（請參閱第 36 頁）。

使用選擇性網路功能

來電顯示

此功能需



系統支援

如果您申請了撥出線路識別（來電顯示）功能，您就可在接聽之前，知道來電者是誰。如果來電者已儲存為聯絡人，則會顯示來電者姓名和圖片（如果您將圖片加入此聯絡人中）。否則，畫面會顯示來電者

的電話號碼。

如果來電中不提供來電身份資訊，則畫面上會顯示無法辨識。

隱藏您的來電身份

此功能需



系統支援

如果您申請了撥出線路識別限制 (CLIR) 功能，則在撥號時，在對方的話機上就不會顯示您的號碼。

若要在下通電話中，隱藏您的來電身份，請點選電話 > 號碼保密。

使用電話待接

此功能需




系統支援

如果您已申請電話待接功能，當數據通話中若有來電，則畫面會通知您有來電。畫面會顯示下列按鈕：

- 略過 — 點選以拒絕來電。
- 斷線 — 點選以接聽來電並中斷目前的數據通話。

若要啟動電話待接功能：

步驟

- 1 點選應用程式選擇列或應用程式啟動程式中的 。
- 2 點選設定 > 通話控制。
- 3 在基本標籤中，勾選語音通話待接方塊。

使用轉接功能

此功能需



系統支援

如果您已申請轉接功能，則視像手機可將語音和數據來電直接轉接至另一個電話號碼。使用轉接功能選項，以指定視像手機應轉接的通話類型。當您可以接聽來電時，將轉接功能關閉即可。

若要關閉轉接功能：

步驟

- 1 點選應用程式選擇列或應用程式啟動程式中的



- 2 點選 設定 > 通話控制。

- 3 點選轉接中標籤。




- 4 選擇您要指定轉接選項的來電類型。

步驟

5 勾選您要轉接的來電類型旁的小方塊：全部通話、忙線（語音、視像可選項）、未有回應（語音、視像可選項）或未接通時轉接。如果您選取全部通話，您就無法選擇其他選項。

6 以下列其中一種方式，輸入選取來電類型的轉接號碼：

- 若要手動輸入號碼，請點選來電類型旁的長條方塊。在顯示的鍵盤上點選號碼，然後點選完成。
- 若要轉接來電至儲存的聯絡人，請點選來電類型旁的 。點選儲存聯絡人的姓名，然後點選其中一個儲存號碼。

選取的轉接號碼會顯示在長條方塊中。

7 完成設定後，點選完成以儲存設定。

使用禁止通話

此功能需



系統支援

如果您已申請了禁止通話功能，您可限制撥出或來電。您可限制全部通話、國際電話，或漫遊中的通話。

若要啟動限制通話：

步驟

1 點選應用程式選擇列或應用程式啟動程式中的



2 點選設定 > 通話控制。

3 點選禁止標籤。

4 選取您要禁止的撥出和來電通話類型。

5 輸入您的限制通話密碼，並點選完成。

若要變更您的限制通話密碼：

步驟

1 在禁止標籤中，點選更改密碼。


2 輸入您的舊限制通話密碼，並點選完成。

3 輸入新密碼（4 - 10 個字元），然後點選完成。

監視話機使用量

設定通話時間提示選項


步驟

- 1 點選應用程式選擇列或應用程式啟動程式中的 。
- 2 點選設定 > 通話功能。
- 3 在通話標籤，請設定下列選項：
 - 發聲計時器—如果您要讓視像手機在通話中定時發出提示音，請選取時間間隔。選取關閉以停用發聲計時器。
 - 顯示—如果您要在通話中顯示通話時間，請選取時間。選取關閉以停用通話功能顯示。

檢視通話時間資訊

您的視像手機會記錄您話機的通話時間。若要檢視通話時間資訊：

步驟

- 1 點選應用程式選擇列或應用程式啟動程式中的 。
- 2 點選設定 > 通話功能。

步驟

3 點選計時標籤。畫面顯示下列資訊：


前一次通話－您上次撥出或接收通話的通話時間。

撥出－自從上次重設後，所有撥出電話的通話時間。

來電－自從上次重設後，所有接收來電的通話時間。

全部通話－自從上次重設後所有撥出和接收電話的通話時間。

累積時間－此視像手機上所有通話的時間。您不能重設此計時。

自連接網絡供應商網路的那一刻開始計算，直至您按  結束通話為止，期間所花的時間，稱為網路連接時間，訊號繁忙和響鈴時間也包括在內。

這些計時器所計算出來的網路連接時間，不一定等於網絡供應商向您收取費用的時間。有關收費的相關資訊，請聯絡您的網絡供應商。

重新設定通話時間

若要重設撥出、來電和全部通話的計時器，請點選計時標籤上的重設按鈕。

檢視通話費用

此功能需




系統支援

您的網絡供應商可向您提供有關通話費用的資訊。

若要查看此項資訊：

步驟

- 1 點選應用程式選擇列或應用程式啟動程式中的 。
- 2 點選設定 > 通話功能。
- 3 點選收費標籤。顯示有關通話費用的資訊。

使用語音留言和視像留言

此功能需




系統支援

您可撥打至您的網路語音留言和視像留言號碼，以聽取您的訊息。語音留言和視像留言訊息會儲存在網路上，而非視像手機上。

儲存您的語音留言或視像留言號碼

步驟

- 1 點選應用程式選擇列或應用程式啟動程式中的 。
- 2 點選設定 > 郵件號碼。
- 3 輸入語音留言或視像留言的電話號碼。
- 4 點選完成。

聽取語音留言或視像留言訊息

當您收到訊息時，狀態列上會顯示訊息圖像（請參閱第 36 頁）。

步驟

點選電話 > 收聽語音留言或收看視像留言。

視像手機會撥至您的語音留言或視像留言號碼。如果未儲存號碼，視像手機會提示您儲存號碼。

訊息和電子郵件

您可新增、傳送和接收電子郵件、多媒體訊息和簡短訊息。

如要使用電子郵件和多媒體訊息傳送儲存的聲音、影片和圖片檔案。請參閱第 130 頁開始的「新聞和娛樂」一章。

設定訊息帳號

此功能需



系統支援

您必須先設定帳號，才能傳送和接收訊息。請與您的網絡供應商聯絡，以取得帳號的詳細資訊。


電子郵件

若要傳送和接收電子郵件，您必須設定網際網路帳號和電子郵件帳號

本視像手機支援 IMAP4、POP3 和 SMTP 通訊協定。

若要新增網際網路帳號：

步驟

- 1 開啟控制面板應用程式 ()
- 2 點選連接標籤 > 網際網路帳號 > 帳戶標籤。
- 3 點選新增。
- 4 輸入您帳戶的資訊。

步驟

5 輸入下列資訊：

帳戶名稱 — 輸入此帳號的名稱。

連接類型 — 選擇本帳號用來連接上網的網路類型。您的服務供應商會提供此項資訊。

6 點選進階。

7 在伺服器標籤上，輸入下列資訊：

要求輸入用戶名稱和密碼 — 當您連線上網時，通常不需輸入這些資訊。但是，有些服務供應商可能需要您輸入這些資訊。

地址 — 輸入您帳號的網際網路位址。您的服務供應商可提供此位址。

8 在登入標籤中，勾選自動取得 IP 位址和自動取得 DNS 位址方塊。

視像手機會自動從您的網絡供應商處，取得 IP 和 DNS 位址。

如果，在設定網際網路帳號後，您無法連接上網，而您懷疑位址可能有誤，請與您的網絡供應商洽詢有關其 IP 和 DNS 位址的資訊。在 IP 位址和主要 / 次要 DNS 位址方塊中輸入這些位址。

步驟

- 9 如果您的帳號使用代理伺服器，請在代理標籤中，勾選使用代理伺服器方塊。代理伺服器是儲存網頁副本的電腦，比從原始位置擷取網頁更加迅速安全。

若要使用代理伺服器，請指定代理伺服器位址及連接埠號碼（您可向您的服務供應商取得）。

如果您使用代理伺服器，您可指定從原始位置而非透過代理伺服器存取網站的清單。在代理除外條件方塊中，在每一行中分別輸入位址。

-
- 10 在其他標籤中，選取下列各項：


啟動 PPP 擴充標準 — 如果您的網絡供應商支援這些延伸功能，請勾選此方塊。PPP 擴充標準可讓您的視像手機提供加密等功能，可提高網際網路的安全性。

純文字認證 — 如果您的網絡供應商要求此功能，請勾選此方塊。

-
- 11 點選完成。
-
-

若要新增電子郵件帳號：

步驟

- 1 開啟控制板面應用程式 ()
 - 2 點選連接標籤 > 訊息戶口 > 電子郵件標籤。
 - 3 點選新增。
-

步驟

4 在基本、密碼、收件箱、發件箱和進階標籤中輸入您帳戶的資訊。

5 在基本標籤上，輸入下列資訊：

帳戶名稱—輸入此帳號的名稱。

您的姓名—輸入您要顯示在外寄電子郵件上的姓名。

電郵地址—輸入您服務供應商提供的位址。

連接類型—選取存取此電子郵件伺服器使用的連線類型。您的服務供應商可提供此項資訊。

6 在收件箱標籤上，輸入下列資訊：

接收伺服器地址—您的服務供應商會提供此項資訊，可識別儲存您傳入電子郵件的電腦。

下載—如果您沒有太多時間可下載電子郵件，您可選擇只擷取標題（寄件者、主旨和日期）或設定大小限制（如果電子郵件大小超過此上限，則僅會下載標題）。您可在稍後下載完整的電子郵件。

7 在發件箱標籤上，輸入下列資訊：

傳送伺服器地址—您的服務供應商會提供您外寄電子郵件伺服器位址，可識別傳送您外寄電子郵件的電腦。

步驟

8 在進階標籤上，輸入下列資訊：

撥出 / 來電安全性—如果您的服務供應商告訴您有安全連線，則可勾選此方塊。安全連線是指所有資訊（包括您的使用者名稱、密碼和所有訊息）皆已加密，以提供最高的網際網路安全性。

傳送電郵埠和接收電郵埠—您可能不需要變更這些設定。

用 MIME 解碼— MIME 編碼標準，讓您傳送包含非文字資訊（例如圖形）和重音符號字元的電子郵件。勾選此方塊則可使用此功能。

加密密碼認證—如果您的服務供應商告訴您可使用此功能，則可勾選此方塊。本功能僅會加密您的密碼。


9 點選完成。

多媒體訊息和簡短訊息

您的網絡供應商應已在您的視像手機上設定了多媒體訊息和簡短訊息（文字訊息）帳號。

若要檢查帳號設定：

步驟

1 開啟控制面板面應用程式 ()

2 點選連接標籤 > 訊息戶口。


步驟

- 3 點選電子郵件、簡短訊息、多媒體訊息或資訊服務標籤，以查看帳號設定。點選左右方向鍵，以便在帳號標籤間移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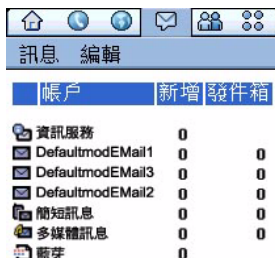
開啟訊息應用程式

使用訊息應用程式來新增、傳送和接收訊息。

步驟

點選應用程式選擇列或應用程式啟動程式中的 。當訊息應用程式開啟時，會顯示已建立的帳號。


注意：帳號會儲存使用藍芽接收的資料（請參閱第 97 頁）。



新增和傳送訊息

電子郵件和簡短訊息

步驟

- 1 點選帳號清單中的電子郵件或簡短訊息帳號。
- 2 點選訊息 > 新增。
- 3 在到欄位中，輸入收件人位址（電子郵件）或電話號碼（簡短訊息）。
若要從電話簿中輸入已儲存的位址或電話號碼，請點選到。
若要輸入數個位址或電話號碼，請輸入逗點做分隔。
- 4 在主題欄位（僅限電子郵件）中，填寫主題行。
- 5 在文字區，填寫文字訊息。
- 6 若要在電子郵件新增附件，請點選  標籤，然後點選新增。
- 7 在類型欄位中，選擇您要附加的檔案類型，然後點選完成。
- 8 點選您要附加的儲存檔案，然後點選選擇。
注意：您無法傳送或轉寄有防轉寄功能的媒體檔。
- 9 當完成訊息輸入後，點選傳送。

注意：如果在編寫電子郵件或簡短訊息時收到視像來電，則會自動將此訊息儲存至電子郵件或簡短訊息草稿文件夾。

多媒體訊息

您可新增和傳送包含一或多張有聲音、影片、影像和文件的幻燈片多媒體訊息。

步驟


- 1 點選帳號清單中的多媒體訊息帳號。
- 2 點選訊息 > 新增。
- 3 點選僅文字、僅多媒體或文字和多媒體，然後點選完成。

訊息中的第一張幻燈片會顯示：



步驟

- 4 在到欄位中，輸入收件人的電話號碼或電子郵件位址（收件人必須也申請了多媒體訊息服務）。
若要從電話簿輸入已儲存的電話號碼，請點選到。
若要輸入數個電話號碼，請輸入逗點做分隔。
-

- 5 點選  以加入聲音。然後您就可錄製新聲音或選取儲存的聲音檔案。

您可新增WAV和AMR聲音檔案至多媒體訊息中。

注意：您無法傳送或轉寄有防轉寄功能的媒體檔案。

- 6 點選  或  以新加圖片或影像，然後選取儲存的圖片或影像檔。

您可新增下列儲存的影像類型至多媒體訊息中：
BMP、WBMP、GIF、PNG、JPEG 和 TIFF。


注意：您無法傳送或轉寄有防轉寄功能的媒體檔案。

- 7 點選文字區，使游標移至文字區。使用手寫筆或虛擬鍵盤來輸入文字。
-

步驟

- 8 若要設定幻燈片時間長度，請選取時間長度標籤（10/10s）。指定您希望訊息中每張幻燈片播放的時間長度（以秒為單位），下張幻燈片會等過了此指定時間後才會自動接著播放。

時間長度標籤中的第一個數字是指目前幻燈片的時間長度。第二個數字則表示訊息中所有幻燈片的總時間長度。

-
- 9 若要新增幻燈片至訊息中，請點選 。

-
- 10 若要播放幻燈片簡報，請點選播放。

-
- 11 當完成訊息輸入後，點選傳送。
-
-


注意：

- 多媒體訊息的檔案大小設有上限。如果超出此上限，就會出現警告訊息。請移除聲音或影片檔，以減少檔案大小。
- 如果在編寫電子郵件或簡短訊息時收到視像來電，則會自動將此訊息儲存至電子郵件或簡短訊息草稿文件夾。

接收和讀取訊息

當收到新訊息時，狀態列上會出現訊息指示器（請參閱第 37 頁）。

步驟

- 1 點選狀態列中的訊息指示器。
訊息應用程式會開啟，並顯示已建立的帳號清單。每個帳號旁會顯示未讀取訊息的數目。
- 2 點選包含您要讀取訊息的帳號。
出現訊息清單。未讀取的訊息會以粗體表示。
- 3 點選您要讀取的訊息。
- 4 附件會以  表示。點選附件以將它開啟。

將寄件人的電郵地址儲存為電話簿

您可將寄件人的姓名和電郵地址，或電話號碼（視訊息類型而定）儲存在電話簿中。

步驟

- 1 開啟訊息。
- 2 點選寄件人前方的從，點選儲存名片。
顯示儲存聯絡人畫面。
- 3 輸入寄件人姓名。
- 4 點選儲存。
將寄件人儲存為聯絡人，包括姓名和電郵地址或電話號碼。

訊息文件夾

訊息中包含下列預設文件夾：

- 收件箱—包含已接收的訊息。您可回覆、轉寄並刪除這些訊息，但您無法編輯它。
- 發件箱—包含準備傳送的訊息。若要從發件箱傳送訊息，請點選所需訊息。然後點選傳送。
- 草稿—包含還不準備傳送的訊息。若要將訊息儲存在草稿中，請新增訊息，然後不點選傳送就退出訊息。
- 已傳送—包含您已傳送的訊息。

尋找訊息

步驟

- 1 在帳號清單或訊息清單中，點選訊息 > 尋找。
- 2 輸入您要搜尋的文字。此文字包含訊息主題行、寄件人詳細資料或訊息內文。
- 3 在哪裏？方塊中，選取您要搜尋的訊息類型。選取全部則會搜尋所有訊息。
- 4 點選尋找。
出現包含指定文字的訊息清單。

設定電子郵件設定

您可設定下列電子郵件設定：

- 經常附上您的卡－指定是否要在所有寄出的電子郵件中附上您的聯絡名片。請參閱第 90 頁的「建立機主卡」。

如果您選擇不要自動附加聯絡名片，您仍能在個別電子郵件中附加您的聯絡名片。若要附加您的聯絡名片，請新增電子郵件訊息並點選訊息 > 附上您的卡。

- 回覆時附上原來內容－指定當您回覆電子郵件訊息時，是否保留原訊息的文字。
- 簽名－指定在傳送的電子郵件末尾顯示預設的文字。

若要設定電子郵件設定：


步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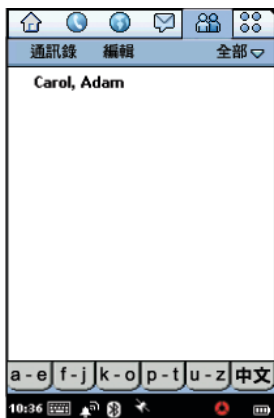
- 1 點選帳號清單中的電子郵件帳號。
- 2 點選編輯 > 設定。
- 3 設定每個電子郵件設定。若要設定簽名，請在簽名方塊中，寫入所需的文字。
- 4 點選完成。

聯絡人清單


使用電話簿應用程式，將詳細資料，例如姓名、電話號碼和電子郵件位址儲存在項目的字母排列清單。您可從此清單，撥號或傳送訊息給儲存的聯絡人。

開啟電話簿應用程式

點選應用程式選擇列或應用程式啟動程式中的 。
顯示儲存聯絡人的字母排列清單：



聯絡人姓名旁可能會顯示下列圖像：

 — 如果聯絡人有指定至電話號碼的聲控撥號標籤，則會顯示此圖像（請參閱第 85 頁）。

 — 如果聯絡人已儲存在 USIM 卡中，則會顯示此圖像。

若要使每個聯絡人的常用電話號碼出現在姓名旁，請點選編輯 > 設定，然後點選顯示常用電話號碼標籤。

建立聯絡人資料

步驟

- 1 開啟您要儲存聯絡人的文件夾。若要將聯絡人儲存在 USIM 卡，請開啟 USIM 卡文件夾。
- 2 點選通訊錄 > 新增，以顯示聯絡人資訊表格。



- 3 輸入聯絡人姓名、電話號碼、電子郵件位址和其他資訊。


注意：如果輸入多個電話號碼（例如辦公室和家中電話號碼），您就可選擇顯示在聯絡人清單中的常用電話號碼。若要這麼做，點選編輯 > 自定號碼，然後從清單中選取所需的常用電話號碼。

步驟

- 4 點選每個電話號碼之前的▼，以選取其通訊方式：電話（固網）、行動電話、電子郵件、網頁或互聯網視像通話（2 階段撥號視像通話的電子郵件位址）。


注意：若要錄製聲控撥號標籤，請參閱第 85 頁的「錄製聯絡人的聲控撥號標籤」。

注意：若要指定鈴聲至聯絡人，請點選向下箭頭（如有需要），然後點選鈴聲方塊。



- 5 從清單中選取鈴聲。當您收到此聯絡人的語音或視像來電，則會播放選取的鈴聲。
- 6 點選  以播放選取的鈴聲。

-
- 7 若要新增欄位至聯絡人，請點選編輯 > 新增欄位。請參閱第 84 頁的「新增欄位」。

注意：此為可選擇步驟。但是，新增欄位必須在輸入聯絡人資訊時進行。在您儲存聯絡人後，就無法新增欄位。

-
- 8 若要新增記事至聯絡人，請點選 ，然後輸入記事。
 - 9 您可將記事標示為私人。當您傳送或同步化聯絡人詳細資訊時，將不會同步私人記事。
-

步驟

10 若要指定儲存的相機或影像至聯絡人，請點選 ，然後點選  來選取相片或影像。

或

點選  以拍照

當您撥號給此聯絡人或收到此聯絡人的來電時，就會顯示此指定的影像。

11 當您輸入所有聯絡人資訊後，點選 。

聯絡人現在會出現在聯絡人姓名的字母排列清單中。

注意：本視像手機包裝盒中隨附光碟上提供聯絡人圖片範例。

新增欄位

步驟

1 當輸入新聯絡人的資訊，請點選編輯 > 新增欄位。

2 點選新欄位，然後從清單選取欄位。

3 點選新增。

顯示聯絡人資訊表格，然後（新欄位）會顯示在新增的欄位旁。

4 重複這些步驟，以增加更多欄位。

錄製聯絡人的聲控撥號標籤

在新增聯絡人 (第 82 頁) 或編輯聯絡人 (第 87 頁) 時，可錄製聲控撥號標籤。

注意：必須為聯絡人輸入至少一個電話號碼，才能指定聲控撥號標籤。

您可為聯絡人的所有電話號碼錄製聲控撥號標籤。但是，每個電話號碼需要不同的聲控撥號標籤。


提示：找一個安靜的地方來進行錄音，同時視像手機應距離嘴巴約四英吋（10 公分），然後以一般語調對著視像手機說話。

步驟

- 1 當新增或編輯聯絡人，點選電話號碼下方的聲控撥號方塊。
- 2 在提示時，點選記錄，然後說出所需的聲控撥號標籤。
- 3 在提示時，點選記錄，然後重複說出此聲控撥號標籤。
錄製聲控撥號標籤後，聲控撥號方塊中會出現核取符號 (✓)。
- 4 點選聲控撥號方塊旁邊的欄位，然後選取語音通話或視像通話。
- 5 重複此步驟以儲存此聯絡人的其他聲控撥號標籤。

刪除聲控撥號標籤

步驟

- 1 點選應用程式選擇列或應用程式啟動程式中的 ，以顯示您的聯絡人清單。
- 2 點選清單中的聯絡人。
- 3 點選編輯 > 編輯名片。
- 4 點選您要刪除的標籤之聲控撥號方塊。
- 5 點選是。

尋找聯絡人

若要在清單尋找聯絡人：

步驟

- 1 點選通訊錄 > 尋找。
- 2 若要在所有欄位中搜尋，包括您建立的記事，點選在所有欄位。
若要搜尋姓名和公司，請點選在姓名及公司。
- 3 在方塊中輸入搜尋準則。
搜尋不區分大小寫，您不須要輸入整個字，就可找到符合的項目。
- 4 點選尋找。

編輯電話簿

步驟

- 1 點選應用程式選擇列或應用程式啟動程式中的



，以顯示您的電話簿清單。

- 2 點選清單中的聯絡人。

- 3 點選編輯 > 編輯名片。

注意：您的變更會自動儲存。

與聯絡人通訊

您可輕鬆撥號、傳送電子郵件或傳送訊息給您儲存的聯絡人。

步驟








- 1 在聯絡人項目清單中，點選聯絡人姓名。顯示此聯絡人的電話號碼和電子郵件位址：

視乎設定的通訊方式，電話號碼或電子郵件旁邊或會有附加的圖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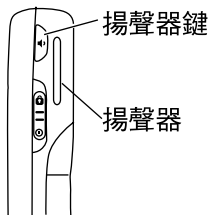
步驟

2 點選您要撥號或傳送訊息的圖像：

-  或  撥打語音通話至話機
-  撥打視像通話至話機或電話號碼聯絡人的電腦
-  撥打視像通話至電子郵件聯絡人的電腦
-  傳送電子郵件訊息至話機或電腦
-  傳送多媒體訊息至話機或電腦
-  傳送簡短訊息至話機

使用聲控撥號

按住再放開  (揚聲器鍵)，然後在2秒內說出錄製的聲控撥號標籤。



傳送聯絡人的詳細資訊

您可以電子郵件、簡短訊息、多媒體訊息或藍芽，來傳送聯絡人詳細資訊。

注意：如需有關藍芽的詳細資料，參閱第 97 頁。

傳送為名片

步驟

- 1 開啟您要傳送的聯絡人。
- 2 點選通訊錄 > 傳送為名片。
- 3 在傳送為欄位中，選取您要傳送聯絡人詳細資訊的方式。
- 4 點選完成。
- 5 若要完成工作，請依您選取方式的標準程序進行。

傳送為文字

步驟

- 1 開啟您要傳送的聯絡人。
- 2 點選通訊錄 > 傳送為文字。
- 3 選取您要傳送的個人詳細資訊，或選取所有內容。
- 4 點選完成。
- 5 在傳送為欄位中，選取您要傳送聯絡人詳細資訊的方式。
- 6 點選完成。
- 7 若要完成工作，請依您選取方式的標準程序進行。

建立機主卡

您可建立您的電子名片，其中包含您的聯絡資訊，包括記事和相片。您可依第 88 頁的「傳送聯絡人的詳細資訊」中的聯絡人詳細資訊。

若要建立您的聯絡名片：

步驟

- 1 點選通訊錄 > 新增。
- 2 依第 82 頁的「建立聯絡人資料」中所述，輸入您的聯絡資訊。
- 3 點選通訊錄 > 設定為機主卡。

查看機主卡

步驟

- 1 點選通訊錄 > 查閱機主卡。
- 2 依第 82 頁的「建立聯絡人資料」中所述，輸入您的聯絡資訊。
- 3 點選通訊錄 > 設定為機主卡。

為聯絡人排序

步驟


- 1 點選編輯 > 設定。
- 2 選取您要把聯絡人排序的方式。
- 3 點選完成。

自訂視像手機設定

設定桌布圖像


您可以選擇圖像，在應用程式啟動器的背景中顯現。

步驟

- 1 開啟應用程式啟動程式 ()。
 - 2 點選查看 > 外觀。
 - 3 點選背景，然後從清單中選取，或選取尋找圖片，以選取儲存的影像。
 - 4 點選完成。
-
-



設定畫面亮度

步驟

- 1 開啟控制面板面應用程式 ()。
注意：從話機標籤中，點選螢幕。
 - 2 將明亮度開關按鈕推動至所需的設定。
 - 3 點選完成。
-
-

校準畫面


步驟

- 1 開啟控制面板面應用程式 ()。
- 2 從話機標籤中，點選螢幕。
- 3 點選定位。
- 4 在提示下，點選點 1、2 和 3 的中央，來校準畫面。
或
按下中央按鈕，將校準重設為出廠預設。
或
向任意方向按 ，就可離開而不做任何變更。
- 5 點選完成。


設定系統音量

設定畫面點選、按下按鈕、提示和系統通知的音量。


步驟

- 1 開啟控制面板面應用程式 ()。
- 2 從話機標籤中點選聲音，再點選設定。
- 3 為按下按鈕、觸碰螢幕、鈴聲和提示模式選取所需設定。
- 4 點選完成。

設定瀏覽器鍵功能捷徑

瀏覽器鍵 () 包含預設的瀏覽器捷徑和一個您可自訂的功能捷徑（可開啟您最常用的應用程式，例如相機）。

步驟

- 1 開啟控制板面應用程式 ()。
- 2 從話機標籤中，點選快速功能鍵。
- 3 從清單中選取應用程式。
- 4 點選完成。



選擇鈴聲

當您將提示模式設為聲音時，視像手機會在收到來電或訊息時發出鈴聲（請參閱第 36 頁）。

指定至聯絡人的個人化鈴聲將會取代您在此選取的鈴聲（請參閱第 82 頁）。



選擇來電鈴聲

步驟

- 1 開啟話機應用程式 ()。
- 2 點選設定 > 鈴聲。
- 3 選取電話線路 1 和電話線路 2 (如果有的話)、視像、語音留言和視像留言的鈴聲。
若要聽選取的鈴聲，請點選 。
- 4 選取按鍵音設定。
- 5 點選完成。

選擇訊息鈴聲

步驟


- 1 開啟訊息應用程式 ()。
- 2 點選編輯 > 設定。
- 3 選取訊息帳號使用的鈴聲。
若要聽選取的鈴聲，請點選 。
- 4 點選完成。

選擇震動模式

當您將提示模式設為震動後，當有來電或訊息時，視像手機就會震動。您可從內置的不同震動模式中選擇。

注意：請參閱第 36 頁，以查看並設定提示模式。

步驟

- 1 開啟控制板面應用程式 ()。
- 2 點選一般標籤。
- 3 點選鈴聲管理。
- 4 點選震動標籤。
- 5 點選您要使用的震動模式。若要測試模式，請點選左方的箭頭。
- 6 點選完成。

安裝鈴聲

如果您要使用未內置於視像手機中的鈴聲，您可將聲音檔案安裝為鈴聲。然後依本節之前的「選擇來電鈴聲」和「選擇訊息鈴聲」所述，將此安裝鈴聲指定至來電或訊息。您也可以指定安裝鈴聲為電話簿、日行程、待辦事項和時間應用程式的鬧鈴。本視像手機包裝盒中隨附光碟中提供鈴聲範例。

鈴聲檔案格式

您可將下列檔案類型的聲音檔案安裝為鈴聲：MIDI、MP3 和 WAV。


將聲音檔案安裝為鈴聲

您可透過網路下載、儲存電子郵件附件或透過藍芽接收，將聲音檔案安裝為鈴聲。當檔案開啟時，會出現對話方塊，以安裝檔案。

將儲存的聲音檔案安裝為鈴聲

若要將之前儲存的聲音檔案安裝為鈴聲：

步驟

1 開啟控制面板面應用程式 ()。

2 點選一般標籤 > 鈴聲管理。

如果您已安裝了鈴聲，則在鈴聲標籤中會顯示鈴聲清單。

3 點選安裝。

4 選取儲存聲音檔案的文件夾。

5 點選您要安裝的檔案。

6 點選選擇。

取得更多視像手機功能

安裝 A1000 桌面軟件組

重要資訊：在連接視像手機至另一部裝置，例如電腦或藍芽裝置之前，請安裝包裝盒隨附光碟內的 A1000 桌面軟件組 (Desktop Suite) 軟體。請依畫面上的指示安裝。本程式可讓您建立與電腦或藍芽裝置的連線，以：


- 在視像手機與電腦之間同步電子郵件、日行程、電話簿和待辦事項
- 在視像手機和電腦之間備份和還原資訊
- 在視像手機和電腦之間傳輸檔案
- 在視像手機上安裝應用程式

連接藍芽裝置



重要資訊：在連接視像手機至另一個藍芽裝置之前，請先依裝置的使用手冊設定裝置。

步驟

- 1 開啟控制面板面應用程式 ()
- 2 點選連接標籤 > 藍芽。

步驟

- 3 點選裝置標籤，然後點選新增。

您的視像手機會搜尋附近已啟動的藍芽裝置。

或

點選顯示欄位，從可用裝置清單中選取，然後點選重新整理。


- 4 在可用清單裝置清單中，點選您要連接的裝置。

如果出現提示，請輸入密碼，然後點選完成。

密碼是您和另一部裝置的擁有者共同決定的一組數字或字元（至少 4 個字元）。當視像手機接受密碼時，連接程序便完成。

變更藍芽設定

步驟

- 1 開啟控制板面應用程式 ()

- 2 點選連接標籤 > 藍芽 > 設定標籤。

- 3 若要啟動藍芽，請點選開啟藍芽旁的方塊。顯示勾選的方塊表示藍芽裝置已啟動。

- 4 點選可被其他裝置看見中的選項。

- 5 您可變更 接收項目 設定（請參閱以下內容），並輸入您視像手機的裝置名稱。

- 6 點選完成。

接收項目設定可決定當收到連線藍芽裝置傳來的資訊時，您的視像手機所採取的動作。


設定	說明
經常接收	接受資訊
接收前先詢問	提示您接收資訊
從不接收	拒絕資訊

連接至電腦

重要資訊：連接視像手機至電腦前，請確定已安裝包裝盒隨附光碟中的 A1000 桌面軟件組程式。


USB 數據連接線連接設定

從視像手機底部的配件埠連接 USB 連接線至電腦上的 USB 連接埠。


若要完成連線，點選應用程式啟動程式中的  (桌面軟件組)，然後點選連接。

設定藍芽連接

步驟

- 1 確定電腦已啟動藍芽，然後依第 97 頁所述建立連線。
- 2 開啟控制面板面應用程式 ()
- 3 點選連接標籤 > 連結至桌面。
- 4 在連結使用欄位中，點選藍芽。

步驟

- 5 若要選取優先電腦，點選更改，在可用裝置清單選擇所需的電腦。點選該裝置，然後點選完成。
- 6 若要完成連線，點選應用程式啟動程式中的  (桌面軟件組)，然後點選連接。

使用桌面軟件組

在連接視像手機至電腦後，請在電腦上啟動 A1000 桌面軟件組 程式。請參閱 A1000 桌面軟件組線上說明，以取得使用本程式的詳細資訊。

使用遠端同步

此功能需



系統支援

視像手機可讓您以無線方式 (OTA) 與同步化伺服器來同步日行程、待辦事項和電話簿項目。本軟體與許多常見的個人資訊管理 (PIM) 軟件和其他硬件產品之基本功能同步。

設定您的帳戶

若要使用遠端同步，請向您的網絡供應商查詢有關如何設定帳戶。若要透過網路進行同步，則還需要網際網路帳戶。

配置設定

當您取得帳戶資訊後，就可配置您的視像手機，以進行遠端同步。

步驟

- 1 點選 (👉)。
- 2 點選編輯 > 設定。
- 3 輸入伺服器位址、用戶名稱和密碼。
- 4 點選完成。
- 5 點選您要啟用的工作。
- 6 點選啟動工作核取方塊。
- 7 輸入伺服器資料庫的路徑。
- 8 點選完成。
- 9 點選編輯 > 設定，再點選通訊協定標籤。
- 10 點選使用傳輸登錄核取方塊。
- 11 輸入用戶名稱和密碼。
- 12 點選完成。

您現在可點選同步 (SyncML) 以進行同步化。有關如何進行遠端同步化的資訊，請與您的服務供應商聯絡。

下載並安裝應用程式至視像手機

此功能需



系統支援


您可下載並安裝副檔名為 .SIS 的應用程式至視像手機。

您可使用下列方式來下載應用程式至視像手機：

- 從網路下載並安裝
- 從電子郵件或多媒體訊息附件安裝
- 從電腦安裝
- 從記憶卡安裝

從網路下載並安裝應用程式

步驟

1 開啟瀏覽器 ()。

2 請依網頁的指示下載 .SIS 應用程式檔。

在下載檔案後，視像手機會自動進行安裝。當安裝完成後，會出現訊息通知您。

從電子郵件或多媒體訊息安裝應用程式

步驟

1 開啟電子郵件或多媒體訊息

2 開啟並儲存包含 .SIS 應用程式檔的附件。

視像手機會自動進行安裝。當安裝完成後，會出現訊息通知您。


從電腦安裝應用程式

步驟

- 1 請依第 99 頁的「連接至電腦」中的說明，建立視像手機與電腦之間的連結。
- 2 在電腦上啟動 A1000 桌面軟件組程式。
- 3 請依 A1000 桌面軟件組線上說明，將 .SIS 應用程式檔傳輸至視像手機。
當視像手機接收檔案時，會自動進行安裝。當安裝完成後，會出現訊息通知您。

從記憶卡安裝應用程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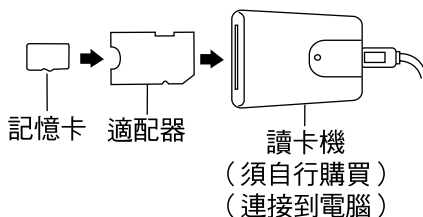
步驟

- 1 確定記憶卡已安裝在視像手機中，如第 25 頁中所述。
- 2 開啟應用程式啟動程式 ()。
- 3 點選啟動器 > 安裝。
- 4 點選您要安裝的應用程式名稱。
- 5 點選安裝。
安裝開始。當安裝完成後，會出現訊息通知您。

在記憶卡和電腦之間安裝並下載檔案

步驟

- 1 將記憶卡插入轉接器。請參閱下圖。
- 2 將轉接器安裝於相容的讀取器。
- 3 依廠商指示說明將讀取器連至電腦。




使用 *Picssel Viewer*

Picssel Viewer 會自動重組許多常用的檔案格式，例如文字、簡報和資料檔管理檔案，以符合視像手機的顯示幕大小。

您可使用 Picssel Viewer 來開啟網際網路文件、已接收的訊息和儲存在 A1000 視像手機或個人電腦上的文件。手寫筆和圖像讓您輕鬆開啟、捲動、縮放和導覽文件。

開啟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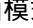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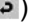
步驟

- 1 開啟 Picssel Viewer ()。
- 2 從儲存的書籤、歷史記錄清單、文件夾或清單上找到文件。
- 3 點選要開啟的文件名稱。
檔案選項可讓您顯示並選取多種選項，例如傳送、刪除、重新命名、檢視記錄和書籤。

導覽文件

導覽列上的圖像可讓您輕鬆縮放、變更檢視及移至文件的其他頁面。



導覽圖像	說明和程序
伸延控制列 ()	一次顯示 3 頁文件縮影圖。大縮圖指出目前顯示的頁面。點選縮圖以顯示此頁面。點選向左方向鍵兩次，以移至第一頁；點選向右方向鍵兩次，以移至最後一頁。
合於寬度 ()	依查看區的寬度來顯示文件。
合於頁面 ()	依查看區的寬度和高度來顯示文件。
放大 ()	放大文件
縮小 ()	縮小文件
顯示為實際大小 ()	以原尺寸來顯示文件或影像。 點選伸延控制列會顯示縮圖，讓導覽更方便。點選住縮圖的紅色方塊便可以在目前畫面上移動。
全畫面模式 ()	以原尺寸顯示文件或影像，並隱藏狀態和應用程式列。
旋轉畫面 ()	水平旋轉畫面，再次點選以返回垂直檢視。
返回 ()	顯示上一頁

設定 PicseI Viewer 設定

步驟

1 點選編輯 > 優選。

2 從清單中選取。

換頁動作－點選並將手寫筆在顯示幕底部橫移，以移至文件的上一頁或下一頁。

- 將手寫筆向右移，以移至上一頁。
- 將手寫筆向左移，以移至下一頁。

顯示圖樣－僅適用於 HTML 和 PDF 文件

縮窄文件寬度－重組文件格式以符合顯示幕寬度。

保留－選擇文件保留的日數，超過此期限後會自動將它們刪除。

清除瀏覽記錄－刪除所有記錄文件

3 點選檔案名稱以開啟文件。

個人日行程功能

日行程

使用日行程來安排事件，例如約會和會議。您可檢視日、週或月行程，並在視像手機上設定特殊事件的提醒鬧鈴。

注意：在使用日行程之前，請先確定已設定正確時間和日期（第 121 頁）。


新增日行程項目

您可輸入下列日行程項目類型：

- 約會—此項目有開始和結束時間（例如會議）
- 提醒—此項目不須設定時間（例如生日）
- 全日事件—此項目有開始和結束日期，但無指定時間。全日事件適用於整日或持續數日的事件（例如會議）。

若要新增日行程項目：

步驟

1 開啟日行程 ()。

2 點選日行程
> 新增。

出現日行程表格。



3 使用手寫筆或虛擬鍵盤輸入說明。

4 選擇項目類型。



5 輸入事件的日期、時間和地點。

6 如果您希望視像手機對此項目發出提醒鬧鈴，請點選鬧鈴方塊。

鬧鈴的時間和日期會顯示在鬧鈴方塊之下。若要變更鬧鈴的時間，請點選時間或日期。


7 如果事件是重複發生的項目，請點選重複以選取重複間隔。勾選永遠方塊，使鬧鈴永遠重複提醒。

步驟


- 8 與電腦同步日行程時不想項目包括在內，請點選私人。
- 9 若要新增記事至項目，請點選 ，然後輸入記事。
- 10 點選  儲存項目。


切換日行程查看畫面

您可以下列幾種查看畫面檢視日行程項目：日、週或月。當您第一次開啟日行程時，會顯示日查看畫面。

若要切換至週查看畫面，請點選 。

若要切換至月查看畫面，請點選 。

若要切換至日查看畫面，請點選 。

若要在查看中返回當日，請點選 。

若要檢視項目的詳細資料，請點選該項目。

為日行程文件夾指定顏色

在日行程中，您可指定文件夾顏色。例如，您可分別對商務和個人項目使用不同色彩。文件夾中的項目會以指定的顏色顯示於日和週查看畫面中，以顯示事件的模式。

步驟

- 1 點選目前文件夾名稱。
- 2 點選編輯文件夾。

步驟

- 3 點選您要指定顏色的文件夾名稱。
- 4 點選編輯。
- 5 點選顏色方塊。
- 6 點選您要指定的顏色。
- 7 點選完成。

尋找項目

步驟

- 1 點選日行程 > 尋找。
- 2 輸入您要搜尋的文字。
- 3 在哪裏？方塊中，選取您要搜尋的是未來項目、過去項目或所有項目。
- 4 點選尋找。
出現包含指定文字的項目清單。

刪除項目

刪除項目有助於控制日行程資料不致於過多而不易管理。

若要刪除單一或重複項目：

步驟

- 1 開啟項目。
- 2 點選日行程 > 刪除項目。

若要刪除指定時間內的所有項目：

步驟

- 1 點選日行程 > 移除項目。
- 2 在移除範圍方塊中，選取您要刪除項目的時間範圍。
- 3 點選完成。
- 4 點選是，以確認移除。

將項目移至待辦事項應用程式

您可將日行程項目移至待辦事項應用程式，以列出您要完成的工作。

步驟

- 1 開啟項目。
- 2 點選日行程 > 移至待辦事項。
- 3 點選是來確認。

注意：待辦事項項目並不包含重複、時間或地點，因此當您把日行程項目移至待辦事項時，會遺失這些資訊。如果您要將項目複製回日行程，也無法還原上述資訊。如果您要移動設有鬧鈴的項目，鬧鈴在待辦事項中仍有作用。

傳送項目

您可透過電子郵件、簡短訊息、多媒體訊息或藍芽，來傳送日行程項目。

注意：如需有關藍芽的詳細資料，參閱第 97 頁。

步驟

- 1 開啟您要傳送的項目。
- 2 點選日行程 > 傳送為。
- 3 選取您要傳送項目的方式。
- 4 點選完成。
- 5 完成輸入傳送方式所需資訊，然後傳送。

設定日行程設定

步驟

- 1 點選編輯 > 設定。
- 2 在一般標籤，請設定下列選項：

日行程以小時顯示—設定在日查看畫面中要檢視的小時（例如從上午 10:00 到下午 6:00）。

時間間隔—設定在日查看畫面中分隔日的間隔時間。例如，輸入 00:30 表示以半小時做分隔。


時間長度—設定項目的長度。例如，輸入 2:00 將新項目的結束日期設為開始後兩小時。

週行程以小時顯示—設定您在週查看畫面中檢視的小時數。

步驟

3 在鬧鈴標籤，請設定下列選項：

事件之前的鬧鈴－設定鬧鈴響起與項目開始時間之間相隔的時間。

鬧鈴聲音－設定鬧鈴聲音。若要聽選取的聲音，請點選 。

4 點選完成。

待辦事項

使用待辦事項應用程式，以列出並查看您要完成的工作。您可設定活動的到期日期、提醒鬧鈴並標示工作已完成。

新增項目

步驟

1 開啟待辦事項 ()。

步驟



- 2 點選待辦事項 > 新增。

待辦事項表格出現。



- 3 使用手寫筆或虛擬鍵盤輸入說明。
- 4 選取工作的優先順序（1-9，1 為最高）。
- 5 如果您希望為此工作設定到期日，請點選到期日方塊。
當日日期會顯示在到期日方塊旁。若要選取不同的到期日，點選日期，再從顯示的日曆中選取日期。
- 6 如果您希望視像手機發出此項目的提醒，請點選鬧鈴方塊。
鬧鈴的時間和日期會顯示在鬧鈴方塊之下。若要變更鬧鈴，請點選時間或日期。

步驟

- 7 與電腦同步待辦事項時不想把項目包括在內，請點選私人。
- 8 若要新增記事至項目，請點選 ，然後輸入記事。
- 9 點選  儲存項目。

將工作標示為已完成

開啟待辦事項後，會出現工作清單及工作到期日。

步驟

若要將工作標示為已完成，請點選工作旁的方塊。

注意：若要隱藏已完成項目，請點選編輯 > 設定，然後取消核取顯示完成項目。

尋找項目

步驟

- 1 點選待辦事項 > 尋找。
- 2 輸入您要搜尋的文字。
- 3 在哪裏？方塊中，選取您要搜尋全部文件夾或目前文件夾。
- 4 點選尋找。
出現包含指定文字的項目清單。

刪除項目

當您不再需要完成項目的記錄時，請將它刪除。

步驟

若要刪除個別項目，請點選清單中的項目，並點選刪除。

若要刪除全部項目，在項目清單中，點選待辦事項 > 刪除完成項目。

將項目移至日行程

您可將待辦事項項目移到日行程應用程式中，以便在日行程中安排待辦事項 (第 108 頁)。

步驟

- 1 開啟項目。
- 2 點選待辦事項 > 移動到日行程。
- 3 點選是來確認。

注意：如果您未對待辦事項設定到期日，則視像手機會將當日設為新項目的到期日。

如果您要移動設有鬧鈴的項目，鬧鈴在日行程中仍有作用。

傳送項目

您可透過電子郵件、簡短訊息、多媒體訊息或藍芽，來傳送待辦事項項目。

注意：如需有關藍芽的詳細資料，參閱第 97 頁。

步驟

- 1 開啟您要傳送的項目。
- 2 點選待辦事項 > 傳送為。
- 3 選取您要傳送項目的方式。
- 4 點選完成。
- 5 完成輸入傳送方式所需資訊，然後傳送。


設定待辦事項設定

步驟

- 1 點選 編輯 > 設定。
- 2 您可設定下列選項：

顯示到期日—選取此選項以顯示項目清單的到期日。如果到期日已過期，則會以紅色標示。

顯示完成項目—選取此選項以顯示項目清單中已完成的項目。

鬧鈴聲音—設定鬧鈴聲音。若要聽選取的聲音，請點選 。


- 3 點選完成。

記事本

使用記事本以編寫記事 and 繪圖。


新增記事本

步驟

1 開啟記事本 ()。

2 點選記事本 > 新增。

3 使用手寫筆或虛擬鍵盤輸入記事。

4 若要新增圖片至記事本中，請點選 .

5 使用手寫筆來繪圖。

使用螢幕上的按鈕來變更線條的寬度和色彩，或刪除線條。

6 點選  儲存記事。

使用貼上

若要從另一個應用程式複製文字或繪圖來建立新記事，請點選編輯 > 貼上。如果您要在現有的繪圖上貼上新繪圖，則原始繪圖將會被刪除。

尋找記事本

步驟

- 1 點選記事本 > 尋找。
- 2 輸入您要搜尋的文字。
- 3 點選尋找。
出現包含指定文字的記事清單。

傳送記事本

您可透過電子郵件、簡短訊息、多媒體訊息或藍芽，來傳送記事。

注意：如需有關藍芽的詳細資料，參閱第 97 頁。

步驟

- 1 開啟您要傳送的記事本。
- 2 點選記事本 > 傳送為。
- 3 選取您要傳送記事本的方式。
- 4 點選完成。
- 5 完成輸入傳送方式所需資訊，然後傳送。

時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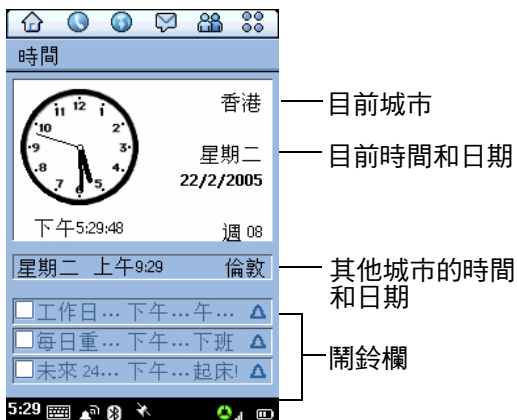
使用「時間」來設定目前時間和日期，並對您不希望加入日行程或待辦事項清單的項目設定鬧鈴。

設定時間和日期

如果您未設定目前的時間和日期：

步驟

- 1 開啟時間 (🕒)。出現日期和時間畫面：



- 2 點選時間 > 設定時間及日期。
- 3 輸入目前時間和日期。
- 4 若要設定時間和日期格式，請點選格式標籤，然後從可用格式清單選取格式。
- 5 點選完成。

設定位置

「時間」可顯示兩個地點的時間和日期資訊：

- 目前－您所在的地點。您目前位置的時間和日期會顯示在畫面的上半部。
- 其他－您選擇的城市。此城市的時間和日期位於目前位置的時間和日期下方。如果您在國外，您可將此位置設定為本國，以查看本國時間。

步驟

- 1 點選時間 > 設定地點。

 - 2 從目前國家和目前城市清單中選取您目前的地點。
注意：如果清單沒有列出您想選擇的城市，請選取同時區的其他城市。

 - 3 從其他國家和其他城市清單中選取其他位置（非必定步驟）。

 - 4 點選完成。
-
-

設定鬧鈴

您可使用「時間」設定鬧鈴時鐘。您不想在日行程或待辦事項設置的鬧鈴，例如起床鬧鈴或其他定時鬧鈴，便可以在「時間」內設置。

您可在「時間」中設定三個鬧鈴。鬧鈴欄會顯示在「時間」畫面下半部。


步驟

1 點選鬧鈴欄。

2 設定下列鬧鈴詳細資料：

時間 — 您希望鬧鈴響鬧的時間。

方式 — 指定您希望鬧鈴響鬧的頻率：一次、未來 24 小時、每日重複、工作日或每週重複。

鬧鈴聲音 — 您希望鬧鈴發出的鈴聲。點選  來試聽選取的聲音。

訊息 — 您可從預設鬧鈴訊息中選取或輸入自己的訊息。

3 點選完成。

4 點選鬧鈴核取方塊以啟動鬧鈴。

回應鬧鈴

鬧鈴響起時，會顯示您選取的訊息。點選暫停按鈕，使鬧鈴在 5 分鐘內再次響起。

注意：當您在通話中或錄製語音記事時，鬧鈴不會響起。

關閉鬧鈴聲

若要在鬧鈴響起之前，先將它設為無聲，請執行下列一項操作：

- 取消鬧鈴欄核取方塊。
- 點選提示模式指示器，然後選取靜音。

計算機

如果要開啟計算機，請按一下應用程式啟動器內的



按下螢幕上的按鍵來使用計算機。計算機擁有下列記憶鍵：

鍵	說明
m+	按一下就能把數字儲存到記憶體內。
m-	按一下就能從記憶體內的數字減去某數字。
mr	按一下就能從記憶體中取出數字，並把數字輸入顯示幕內。 按兩下就能清除記憶體內容。

錄音


您可在視像手機上錄製個人訊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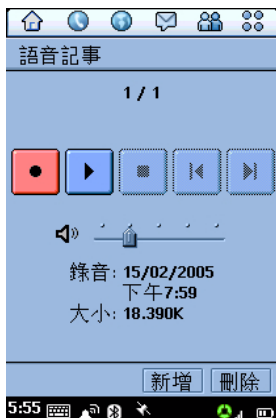
注意：對電話通話進行錄音，將會受到各國家地區的个人隱私權及電話錄音等相關法例管制。

提示：找一個安靜的地方來進行錄音，同時視像手機應距離嘴巴約四英吋（10 公分），然後以一般語調對著視像手機說話。


提示：調整音量設定以方便播放時收聽錄音。

步驟


- 1 開啟語音 ()。
- 2 點選語音記事 > 新增語音記事或點選新增 (在畫面底部)。
- 3 點選  以開始錄音。
- 4 點選  以停止錄音。




步驟

- 5 點選  以播放錄音。

畫面上方的計數器指出目前的錄音號碼及總錄音數。例如 1 / 2 表示您目前在第一則錄音，共兩則。

- 點選  以暫停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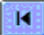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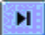

- 點選  以繼續播放。

在播放期間，點選  並向左移動，以降低音量，或向右移動以提高音量。

若要刪除錄音，在該段記事顯示時點選刪除。




播放錄音

步驟

- 1 開啟語音 ()。
 - 2 點選  或  以進入您要播放的錄音。
 - 3 點選  以播放錄音。
-
-




刪除錄音

步驟

- 1 開啟語音 ()。
- 2 點選  或  以捲動至您要刪除的錄音，然後點選語音記事 > 刪除記事，或點選刪除（在畫面底部）。



傳送錄音

步驟

- 1 開啟語音 ()。
- 2 點選  或  以捲動至您要傳送的錄音，然後點選語音記事 > 傳送為。
- 3 點選傳送為方塊中的選擇，然後按完成。
- 4 請依正常程序以進行選擇。

安全性設定

為視像手機上鎖及解鎖

您可將視像手機上鎖，使觸控式螢幕和按鍵沒有作用。當您鎖上視像手機後，您仍可使用  和  鍵回應來電。



向上推動以鎖定。向下推到中央以解鎖。

設定安全密碼

您可設定安全密碼，以防止未授權存取視像手機中的資訊。

步驟

- 1 開啟控制板面應用程式 ()。
- 2 在話機標籤中，點選密碼。
- 3 點選保密標籤，然後點選設定安全密碼。
- 4 輸入您目前的安全密碼，然後點選完成。
- 5 輸入新安全密碼，然後點選完成。再確認新安全密碼，然後點選完成。

步驟

- 6 若要設定話機鎖密碼，請點選話機上鎖 > 設定上鎖密碼。輸入上鎖密碼，然後點選完成。確認上鎖密碼，然後點選完成。

點選自動話機上鎖的開或關閉按鈕。

若要刪除密碼，請點選清除，再輸入您目前的密碼，然後點選完成。

-
- 7 如果您希望密碼輸入畫面顯示擁有人資訊：

- a 點選機主。
 - b 在機主資訊方塊中，輸入您要顯示的文字。
 - c 點選完成。
-
-

瀏覽器

此功能需





系統支援

瀏覽器可讓您在視像手機上開啟網頁，並使用以網路為主的應用程式（例如網路銀行、線上購物和線上遊戲）。

設定您的網際網路帳號

在使用瀏覽器之前，您必須先設定網際網路帳號（請參閱第 68 頁）。

開啟瀏覽器

要啟動瀏覽器，點選應用程式啟動程式或應用程式選擇列中的 ，或按 。

如果您已儲存書籤及 / 或網頁，則會出現書籤或已存網頁清單（視乎您上次顯示的選項而定）。清單依字母順序排列。

注意：如果未顯示書籤或已存網頁，請點選瀏覽 > 書籤或已儲存的頁面。

開啟網頁


步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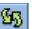
點選您要開啟的書籤或儲存網頁。

或

點選瀏覽 > 新增。在位置欄位中輸入網頁的網址，然後點選開啟。




您可省略 http://。

如果頁面開啟時間過長，您可點選  (停止)。

如果顯示無法顯示網頁的訊息，請點選  (重新載入)。

查看最近瀏覽的網頁

您可用下列方式來查看最近瀏覽的網頁：

- 若要回到上一個檢視的頁面，請點選  (返回)。
- 若要查看在點選  之前已檢視的頁面，請點選  (下一頁)。
- 若要查看最近瀏覽頁面的清單，請點選瀏覽 > 記錄。點選清單中頁面，以查看此頁面。

加入書籤

若要將網頁加入書籤，以便返回此頁面而不須輸入網址：

步驟

- 1 開啟網頁。
- 2 點選瀏覽 > 頁面資訊。

- 3 點選書籤。

注意：若有需要，您可在儲存書籤之前，於標題欄位中變更其標題。

- 4 點選新增。

儲存網頁

若要儲存網頁，以便在離線時加以查看（離線瀏覽）：

步驟

- 1 開啟網頁。
- 2 點選瀏覽 > 頁面資訊。
- 3 點選儲存並變更標題（如有需要）。
- 4 點選儲存。

下載聲音、影片和圖片

您可從網路下載聲音檔案、影片和圖片。若要下載檔案，請依網頁上的說明。

當下載完成後，會在瀏覽器或其他應用程式（視檔案類型而定）中開啟此檔案。您可將檔案儲存至視像手機或記憶卡中的文件夾。

此功能需



系統支援

您需要授權書才能開啟具數位版權保護的檔案。如果您沒有保護檔案的授權書，您的視像手機會提示您啟動瀏覽器並下載授權書。

在網頁上尋找文字

步驟

- 1 當網頁開啟時，請點選瀏覽 > 尋找。
- 2 輸入您要尋找的文字，並選取方向，然後點選尋找。
屏幕會反白顯示第一個符合的文字。
- 3 若要尋找下一個文字，請點選瀏覽 > 尋找，請選取方向（視乎需要），然後點選尋找。

設定網路設定

步驟

1 點選編輯 > 設定。

2 在一般標籤，請設定下列選項：

選擇編碼—字體編碼語言

後援—備份字體編碼語言

HTTP 逾時—視像手機在連線逾時前嘗試連接網路的時間。

拒絕跳出式廣告—防止在視像手機上顯示跳出式廣告視窗

3 在緩衝記憶標籤，請設定下列選項：

快取記憶大小—快取記憶是視像手機記憶體的一部份，可儲存您瀏覽過的網頁。將此選項設為大表示頁面載入的速度會加快，但是其他應用程式可使用的記憶體會變少。

使用小存檔—指定瀏覽器是否接受網站的小存檔。小存檔可協助網站追蹤您瀏覽的記錄。網站會產生小存檔，然後儲存在視像手機中。

4 在插入標籤中，會顯示已安裝的插入程式清單。


5 點選清單上的插入程式，以顯示插入程式資料。

6 當您設定好設定後，點選完成。

音樂

透過「音樂」來聽取下列聲音檔案類型：AU、AMR、MIDI、MP3 和 WAV。您可聽取您從網路下載、從電子郵件附件收到或儲存在記憶卡中的聲音檔案。

開啟音樂

點選應用程式啟動程式的 。當「音樂」開啟後，會顯示所有儲存的音樂清單。

若要檢視儲存在特定文件夾中的樂曲，請點選目前的文件夾名稱（出現在右上角）並從清單中選擇所需的文件夾。

本視像手機隨附光碟上提供音樂檔案範例。



此功能需



系統支援

您需要授權書才能開啟具數位版權保護的檔案。如果您沒有保護檔案的授權書，您的視像手機會提示您啟動網路瀏覽器並下載授權書。

注意：樂曲必須儲存在記憶卡的正確目錄中，您才能在「音樂」中加以查看並播放。當您將聲音檔案從電腦複製至記憶卡時，請確定檔案已儲存在下列第三層目錄中：**Media Files\Audio**

例如，您可將聲音檔案儲存在下列目錄：

Media Files\Audio\Classical

Media Files\Audio\Rock

Media Files\Audio\Unfiled

播放樂曲

步驟

- 1 在樂曲清單中，點選您要播放的樂曲。

出現有關樂曲的資訊（演出者、專輯等等），並開始播放此樂曲。

- 2 當播放樂曲時，您可點選下列位於畫面底部的按鈕：



點選住以把樂曲倒回。




點選以停止播放並返回樂曲的開始位置。



點選以切換播放和暫停模式。



點選住以把樂曲快速前轉。

注意：  鍵也可以控制樂曲的播放：


向左 = 倒轉，向右 = 快轉、中間 = 播放 / 暫停。

管理音樂播放清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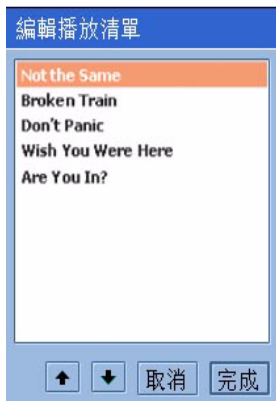
您可在「音樂」中，依您指定的順序來播放文件夾中的樂曲。若要指定順序，您必須編輯文件夾的播放清單：

步驟

1 開啟包含您要播放樂曲的文件夾。

2 點選  以切換至查看播放清單。

3 點選 **編輯 > 編輯播放清單**。出現錄音機播放清單畫面：





4 若要安排順序，點選樂曲並點選箭頭，將它向上或向下移動。

5 當您排列好樂曲順序後，點選**完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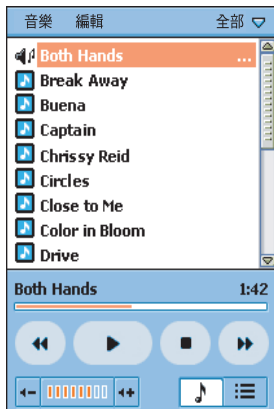
建立音樂播放清單

步驟

- 1 開啟所需的文件夾。
- 2 點選  以切換至查看播放清單
- 3 點選  以播放反白的樂曲。
或


點選樂曲，以將它選取。樂曲會自動開始播放。

音樂播放器會依您選取的順序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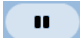
步驟


4 當播放清單播放時，您可點選下列位於畫面底部的按鈕：

 點選再放開，以從頭開始播放目前樂曲，或跳至播放清單中上一個樂曲的開頭（如果已在目前樂曲的開頭）。

點選住以把目前樂曲倒回。

 點選以停止播放並返回樂曲的開始位置。

  點選以切換播放和暫停模式。

 點選並放開，以從播放清單的下個樂曲開始播放。

點選住以把樂曲快速前轉。

將播放清單設為隨機模式

在隨機模式中，「音樂」會隨機播放在播放清單中的樂曲。

若要設為隨機模式，請點選音樂 > 隨機。

設定重複模式

在重複模式中，「音樂」會進行下列操作：

- 如果正在播放樂曲，在此樂曲播完後，「音樂」會將它重複播放。

- 如果正在播放播放清單，則當在此播放清單播完後，「音樂」將會重複此樂曲清單。

若要設為重播模式，請點選音樂 > 重複。

設定音樂設定

您可選擇「音樂」要播放的樂曲檔案類型。


步驟

- 1 點選編輯 > 設定。
出現所有可用的樂曲檔案類型。
- 2 選擇您要播放的檔案類型。
- 3 點選完成。

儲存音樂檔案

當您從網路下載音樂檔案，或開啟音樂電子郵件附件，則會出現儲存音效檔畫面。若要將檔案儲存至視像手機或記憶卡中的文件夾：

步驟

- 1 點選檔案名稱左側的向下箭頭。
顯示檔案資料畫面。
- 2 在聲音畫面中，點選  以播放音樂檔案，或向右箭頭，以將它設為鈴聲。
- 3 點選儲存。
- 4 選取您要儲存檔案的位置。

步驟

- 5 點選儲存。

注意：若要確保充份運用視像手機記憶體，請儘可能將音樂檔案儲存至記憶卡。

刪除音樂檔案

步驟

- 1 開啟包含您要刪除的音樂檔案的文件夾。
- 2 在樂曲清單中，點選您要刪除的樂曲。
- 3 點選音樂 > 刪除，再點選是。

傳送音樂檔案

您可透過電子郵件、簡短訊息、多媒體訊息或藍芽，來傳送音樂檔案。

注意：如需有關藍芽的詳細資料，參閱第 97 頁。

步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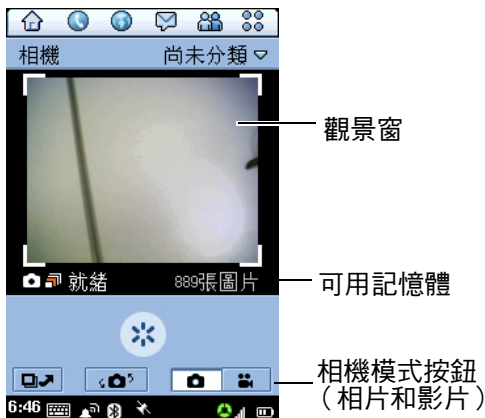
- 1 開啟包含您要傳送的音樂檔案的文件夾。
- 2 在樂曲清單中，點選您要傳送的樂曲。
- 3 點選音樂 > 傳送為。
- 4 選取您要傳送音樂檔案的方式。
- 5 點選完成。
- 6 完成輸入傳送方式所需資訊，然後傳送。

相機


您可使用內置相機來拍照並攝錄影片。

開啟相機應用程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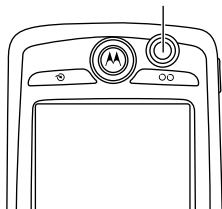
點選應用程式啟動程式的 。當相機應用程式開啟時，觀景窗會顯示相機鏡頭中的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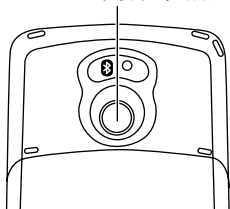
使用向內或向外的相機鏡頭

您可使用相機的向內或向外鏡頭來拍照。若要在鏡頭之間切換，請點選 。

VGA 相機，視像
通話鏡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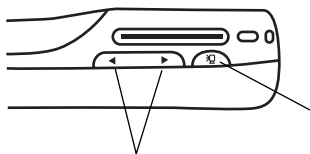


1.2 百萬像素相機



使用相機控制鍵

您可像握相機的方式來握視像手機，以便拍照。在相機模式中，音量鍵的功能為縮放影像 (VGA 相機不能使用此項功能)。










按下以拍照。

向右按以拉近景物，
向左按以拉遠景物。

拍照


步驟

- 1 點選 ，使相機進入相片模式。
- 2 將相機鏡頭對準景物。
- 3 點選  或按 （中央鍵）以拍照。
在觀景窗中顯示相片。
- 4 點選  或按 （中央鍵）以儲存此相片。
如果您要刪除相片而不加以儲存，請按 （向右箭頭），或點選 。

選擇相機設定

您可選擇圖片大小、品質、光線和閃動設定。




步驟

- 1 點選 ，使相機進入相片模式。
- 2 點選相機 > 相機設定。
- 3 選取所需的設定。
- 4 點選完成。

錄製影片檔案

您可使用相機來錄製影片，最長 60 秒。


步驟

- 1 點選 ，使相機進入影片模式。
- 2 將相機鏡頭對準景物。
- 3 按 （中央鍵）以開始錄製影片。
在觀景窗中顯示影片影像。
- 4 若要停止錄製，請再次按下 （中央鍵）。
點選 以儲存影片，影片會儲存在目前選取的文件夾。

使用自拍器

相機提供自拍器功能，在您將它啟動 5 秒後自動拍照或錄製影片。

步驟


- 1 依上述各節所述，將相機設為所需模式（相片或影片）
- 2 將相機鏡頭對準景物。
- 3 點選相機 > 倒數啟動。
- 4 按 （中央鍵）以啟動自拍器。
相機會從 5 倒數到 0。當數到 0 時，就會拍照或開始錄影。

可用記憶體指示器

觀景窗下方的可用記憶體指示器表示選取文件夾中預計還可拍攝的圖片數量或影片數量。當記憶已滿時，相機會停止錄製。


切換至圖片

當相機在相片模式時，可迅速將它切換至圖片以查看、編輯和傳送您已拍下的相片。請參閱第 151 頁的「圖片」。

若要切換至圖片，請點選 。

切換至影片

當相機在影片模式時，可迅速將它切換至影片以觀看和傳送您已錄下的影片。請參閱下一節「影片」。

若要切換至影片，請點選 。

影片

使用影片，以從網路觀看影片和串流視像與聲音。您可觀看使用視像手機相機錄製、從網路下載、從電子郵件附件收到或儲存在記憶卡中的影片。

開啟影片

點選應用程式啟動程式的 。當「影片」開啟後，會顯示所有儲存的影像清單。

若要觀看儲存在特定文件夾中的影像，請點選目前的文件夾名稱（出現在右上角）並從清單中選擇所需的文件夾。

本視像手機包裝盒中隨附光碟上提供視像檔案範例。

此功能需



系統支援

您需要授權書才可開啟具數位版權保護的檔案。如果您沒有保護檔案的授權書，您的視像手機會提示您啟動網路瀏覽器並下載授權書。

注意：影片必須儲存在記憶卡的正確目錄中，您才能在「影片」中加以查看並播放。當您將視像檔從電腦複製至記憶卡時，請確定檔案已儲存在下列第三層目錄中：

Media Files\Video

例如，您可將視像檔案儲存在下列目錄：

Media Files\Video\Movie Trailers

Media Files\Video\Home

Media Files\Video\Unfiled

播放影片檔案

步驟

- 1 在影片清單中，點選您要播放的影片。

影像會以直拍畫面開始播放：



步驟

2 當播放影片時，您可點選下列位於畫面底部的按鈕：



點選以切換播放和暫停模式。




點選以停止影像，並返回影像的開始位置。



點選以開啟相機應用程式。



點選以返回影片清單。

注意：  鍵也可以控制影片的播放：向左 = 倒轉，向右 = 快轉、中間 = 播放 / 暫停。

切換至橫拍畫面

若要以橫拍畫面（全畫面）查看影片，請點選播放影片上的任何位置。若要返回直拍畫面，請再次點選播放的影片。

設定重複模式

在重複模式中，當目前影片播完後，就會重播。

若要設為重播模式，請點選影像 > 重複。

播放串流視像和聲音

此功能需



系統支援

若要從網路上播放串流視像和音訊，請使用瀏覽器來選取視像或聲音或廣播連結。視像手機會建立與伺服器的連線，並開始緩衝處理。當緩衝處理完成後，會開始播放視像或聲音。

查看影片資訊

當以直拍模式播放時，您可查看影片的資訊（標題、作者等等）。

步驟

- 1 點選影像 > 片段資訊。
- 2 點選完成，以回到影片。

儲存影片檔案

從網路下載影片，或開啟視像電子郵件附件後，就會開始在「影片」中開始播放。您可將影片儲存至視像手機或記憶卡中的文件夾。

步驟

- 1 點選影像 > 儲存。
- 2 選取您要儲存檔案的位置。
- 3 點選儲存。

注意：若要確保充份運用視像手機記憶體，請儘可能將影片儲存至記憶卡。

刪除影片檔案

步驟

- 1 在影片清單中，點選您要刪除的影片。
- 2 點選影像 > 刪除。
- 3 點選是以確認刪除。

傳送影片檔案

您可透過電子郵件、簡短訊息、多媒體訊息或藍芽，來傳送影片。

注意：如需有關藍芽的詳細資料，參閱第 97 頁。


步驟

- 1 在影片清單中，點選您要傳送的影片。
- 2 點選影像 > 傳送為。
- 3 選取您要傳送影片的方式。
- 4 點選完成。
- 5 完成輸入傳送方式所需資訊，然後傳送。

圖片

使用圖片來查看編輯圖片檔案。您可查看使用相機拍照、從網路下載、從電子郵件附件收到或儲存在記憶卡中的圖片。

開啟圖片

點選應用程式啟動程式的 。當開啟圖片時，會顯示所有儲存圖片檔縮圖或圖片檔清單（視乎上次您開啟「圖片」時選取的查看模式）。

若要切換查看模式，請點選設定 > 清單 / 小圖像。

若要檢視儲存在特定文件夾中的圖片，請點選目前的文件夾名稱並從清單中選擇所需的文件夾。

注意：圖片必須儲存在記憶卡的正確目錄中，您才能在圖片中加以查看。當您將圖片檔從電腦複製至記憶卡時，請確定檔案已儲存在下列第三層目錄中：

Media Files\Image

例如，您可將圖片儲存在下列目錄：

Media Files\Image\Kids


Media Files\Image\Vac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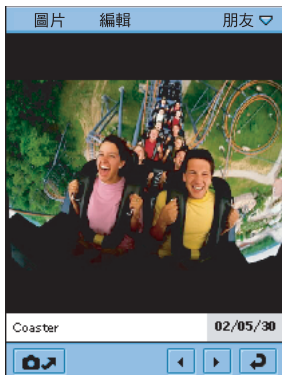
Media Files\Image\Unfiled

查看圖片


步驟


- 1 點選您要查看的圖片縮圖或檔名。圖片就會顯示。


如果原始圖片大於顯示區，就會縮小此圖片以符合顯示區大小。若要查看其原始大小，請點選圖片 > 實際查看大小。使用  以捲動查看整個圖片。



- 2 當查看圖片時，您可點選下列位於畫面底部的按鈕：

 點選以查看上一張圖片。

 點選以查看下一張圖片。

 點選以開啟相機應用程式。

 點選以返回圖片清單或縮圖。

查看幻燈片


您可以幻燈片模式來查看文件夾中的所有圖片。

步驟

- 1 開啟包含您要查看圖片的文件夾。
- 2 點選圖片 > 查看幻燈片播放。

文件夾中的圖片會依列出順序顯示。

注意：預設播放間隔為每張幻燈片 3 秒。若要變更此間隔時間，請在開始播放幻燈片之前，先點選設定 > 幻燈片播放間隔。

如果您選取手動模式，您必須按  向左或向右，以移動幻燈片。

查看圖片資訊

您可查看目前查看的圖片之相關資訊（檔名、大小等等）。

步驟

- 1 點選圖片 > 圖片資料。
 - 2 點選完成以返回圖片。
-
-

旋轉圖片

若要旋轉圖片，請點選編輯 > 旋轉。圖片會以順時針方向旋轉 90 度。

注意：如果您要旋轉 JPG 格式的圖片，則會取替原先的圖片檔案。如果您旋轉的不是 JPG 格式圖片，則會產生使用 .jpg 副檔名的新檔案。例如，如果您旋轉名為 PIC1.gif 的檔案，則旋轉的圖片會命名為 PIC1.jpg。如果檔名 PIC1.jpg 已存在，則會將此新檔命名為 PIC1ROT1.jpg。

在圖片上繪圖

步驟

- 1 點選編輯 > 自由繪圖。

色彩調色盤會出現在圖片下。

- 2 點選您繪圖要使用的色彩。
- 3 使用手寫筆在圖片上繪圖。
- 4 點選完成以儲存編輯的圖片。

圖片的新檔名包含原始檔名加上 EDT1。例如，如果您編輯檔名為 PIC1 的圖片，則新檔名為 PIC1EDT1。如果您再次編輯此檔案，則新檔名為 PIC1EDT2。

在圖片上加入印花

步驟

- 1 點選編輯 > 加入印花。

可用的印花列會出現在圖片下方。

- 2 點選您要加入的印花。

- 3 點選您要在圖片上加入印花的位置。

- 4 點選完成以儲存編輯的圖片。

圖片的新檔名包含原始檔名加上 EDT1。例如，如果您編輯檔名為 PIC1 的圖片，則新檔名為 PIC1EDT1。如果您再次編輯此檔案，則新檔名為 PIC1EDT2。

在圖片上加入外框

步驟

- 1 點選編輯 > 新增圖框。

可用的外框圖像列會出現在圖片下方。

- 2 點選您要使用的圖像。

在圖片四週會顯示外框。

- 3 點選完成以儲存編輯的圖片。

圖片的新檔名包含原始檔名加上 EDT1。例如，如果您編輯檔名為 PIC1 的圖片，則新檔名為 PIC1EDT1。如果您再次編輯此檔案，則新檔名為 PIC1EDT2。

將圖片排序

您可依名稱、日期或檔案大小，在清單查看或縮圖查看中排序圖片。

步驟

- 1 點選設定。
- 2 點選您要使用的排序方式。

傳送圖片

您可透過電子郵件、簡短訊息、多媒體訊息或藍芽，來傳送圖片。

步驟

- 1 點選您要傳送的圖片縮圖或檔案名稱。
- 2 點選圖片 > 傳送為。
- 3 選取您要傳送圖片的方式。
- 4 點選完成。
- 5 完成輸入傳送方式所需資訊，然後傳送。

刪除圖片

步驟

- 1 點選您要刪除的圖片縮圖或檔名。
- 2 點選圖片 > 刪除。
- 3 點選是以確認刪除。

此功能需




系統支援

USIM 服務

您的 USIM 卡可能包含處理所有撥出、文字訊息，和其他事項的額外應用程式。請向網絡供應商查詢以取得詳細資訊。

步驟

點選應用程式啟動程式的 USIM 服務 ()。





疑難排解

假如您在使用視像手機時有任何疑難之處，請先參閱下列問題與解答。

問題	解答
電池有否充電？	狀態列中的電池電量指示器應至少顯示一個區段 (▢)。如果沒有，請為電池充電。請參閱第 27 頁的「安裝電池」。
您是否插入有效的 USIM 卡？	如有需要，關閉視像手機並確認您已插入有效的 USIM 卡。請參閱第 23 頁的「安裝 USIM 卡」。
視像手機是否收到網路訊號？	狀態列中的訊號強度指示器應至少顯示一個區段。假如沒有，前往訊號較強的地區。
耳機的音量是否調得太低？	在通話中，按下視像手機左側的上方音量鍵。
對方是否不能聽見您的聲音？	您的話筒可能已設為靜音。 此外，確定話筒沒有被電話套或膠帶封住。

問題	解答
<p>視像手機有否遭受破壞或受潮？</p> <p>是否有使用非摩托羅拉原廠製造的電池充電器？</p>	<p>視像手機摔到、受潮，或使用非摩托羅拉原廠製造的電池充電器均可能損壞視像手機。使用非摩托羅拉原廠配件所招致的損害，皆不在視像手機的有限保養範圍內。</p>

下列部分將針對特定問題作出回答：

問題	解決方法
<p>視像手機被偷，該向誰報告？</p>	<p>向警察報案並通知您的網絡供應商（每月向您收取無線電話服務費的公司）。</p>
<p>將開關向下推以啟動視像手機，但沒有任何反應。</p>	<p>請將開關向下推直到畫面出現（可能需數秒時間）。假如仍沒有任何反應，檢查電池是否已充電。請參閱第 28 頁的「使用旅行充電器為電池充電」。</p>
<p>視像手機無法會產生鈴聲。</p>	<p>如果您在狀態列看到或，表示鈴聲已關閉。請參閱第 36 頁的「提示模式」。</p>
<p>嘗試撥出電話但卻只聽到交替的高 / 低音調。</p>	<p>您的電話尚未與無線系統連上。原因可能是您在打開視像手機電源後太快撥號，請等到狀態列上出現網路指示器，表示您已連上網路後再撥號。請參閱第 38 頁的「網路」。</p>

問題	解決方法
我無法撥出 / 接收電話。	<p>確定有網路訊號。請參閱第 38 頁的「網路」。並應避免電力或無線電波干擾，同時也應避開橋樑、停車庫或高樓等障礙物。</p> <p>此外，也有可能是您啟動了視像手機的通話限制功能。</p> <p>確定您的視像手機未設為數位助理模式。</p>
視像手機接收訊號不足且自動掛斷。	<p>確定有網路訊號。請參閱第 38 頁的「網路」。切記要遠離橋樑、停車庫或高樓等障礙物。</p>
顯示幕出現：僅數據通話。	<p>您所在的地區，網路不支援語音通話。您只能進行數據通話，直到您移動至網路支援語音通訊的地區。</p>
無法透過視像手機聽到別人的說話。	<p>在通話中，按下視像手機左側的音量鍵。聲音就會變大。</p>
我無法開啟收件箱。	<p>在使用訊息服務之前，您必須在視像手機中設定帳號。請參閱第 68 頁的「設定訊息帳號」。</p>
怎樣才可查看我撥出或接聽的電話？	<p>若要查看最近撥出或接聽的電話，請開啟通話記錄清單。</p>
視像手機的畫面太亮或太暗。	<p>您可變更畫面亮度。請參閱第 91 頁的「設定畫面亮度」。</p>

問題	解決方法
該如何延長電池壽命？	電池的效能會受到充電時間、用途、氣溫和其他因素影響。如需延長電池壽命的提示，請參閱第 26 頁的「使用電池」。
為什麼我的音樂檔案無法出現在「音樂」應用程式中？	檢查「音樂」設定（編輯 > 設定）是否已設僅顯示特定檔案類型。 點選目前文件夾名稱，然後從清單中選取文件夾。若要檢視所有文件夾中的每個項目，請選取全部。
為什麼記憶卡上的聲音、影片或影像檔案無法出現在「音樂」、「影片」或「圖片」應用程式中？	檔案必須儲存在正確目錄下，才能出現在應用程式中。若需相關說明，請參閱第 135、147 和 151 頁。

電磁波能量吸收比值

本機型行動電話符合國際標準有關電磁波輻射的標準

行動電話是一個無線電的收發機，它是以不超過電磁波輻射能量上限值而設計製造的。此上限值是一套全面指引中的一部份，訂定了一般大眾的電磁波能量照射容許值。這些指導原則是獨立科學研究單位，在經過詳盡和定期性的評審後所設立的標準。這些標準包含許多安全值，以確保任何年齡或健康狀況的使用者的人身安全。

行動電話的輻射標準是採用一種稱為電磁波能量吸收比值 (Specific Absorption Rate 或 SAR) 的計量單位量度。依據適用於此機型行動電話的指引，SAR 上限值為 $2.0\text{W}/\text{kg}^*$ 。測試 SAR 值時，是依照 CENELEC** 測試程序，併採用正常使用姿勢，以行動電話的最大輸出功率來測試各種頻率。雖然 SAR 是以最大功率所測得，但實際上行動電話在一般情況下使用時，SAR 遠低於此最大值。因為行動電話的設計具備多重輸出功率，而輸出功率是足以達至基地台所要求的程度。一般而言，距離基地台愈近，輸出功率則愈小。

新型行動電話在上市以前，必須經過測試以確認其輻射能量符合適用的指引。測試時行動電話的位置，皆符合由專業標準團體所規定的統一測試方法。本機型行動電話的 SAR 最高值在頭部耳側使用測試時為 $0.74\text{W}/\text{kg}^{***}$ 。

雖然 SAR 值在不同行動電話或不同使用姿勢會有些差異，但皆符合政府對相關電磁波輻射所訂的安全標準。請注意在本行動電話上作改動後，SAR 值將會有差異；在所有情況之下，行動電話是在準則下設計的。

- * 按國際標準指引（ICNIRP）建議，一般大眾使用之行動電話SAR標準上限值為平均每十公克人體組織不超過 2.0 W/kg。此標準已包含相當大的安全空間以進一步保護大眾安全，並已考慮因測量誤差所引起的差異。
- ** CENELEC 是一個歐洲標準團體。
- *** 給本行動電話附加的有關資料包括摩托羅拉測試協定，評估程序，和測量法不確定範圍。